

年度-法定預算

機關編號

09-190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單位預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15 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22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29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58 頁
1. 社會保險業務		
社會保險	第	58 頁
2.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第	60 頁
3.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67 頁
4. 社會福利服務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第	77 頁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第	110 頁
交通及運輸設備	第	130 頁
其他設備	第	132 頁
6.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137 頁
(三)人事費分析表	第	139 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141 頁
(二)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142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43 頁
(四)人事費彙計表	第	147 頁
(五)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148 頁
(六)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150 頁
(七)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158 頁
(八)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159 頁
(九)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	第	160 頁
(十)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162 頁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度

(十一)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64 頁
(十二)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67 頁
(十三)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第	168 頁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170 頁

一、預算總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 機關主要職掌：本局執掌本市社會福利服務之規劃與推展，包括救助服務、不同族群與對象之保護、支持、成長與發展等福利政策與措施、社區工作、志願服務等。

(二) 內部分層業務：本局置局長、副局長 2 人、主任秘書 1 人及專門委員 2 人，下設 8 科 5 室及老人自費安養中心。預算員額 803 人，包括職員 396 人、技工 24 人、工友 27 人、駕駛 3 人、聘用 317 人、約僱 36 人，各科室職掌如下：

人民團體科：社會團體、工商業及自由職業團體、合作社、社區發展協會及社會福利相關基金會等會務輔導事項。

社會救助科：弱勢市民生活扶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災害救助、國民年金保險補助、以工代賑、平價住宅管理及居民輔導等事項。

身心障礙者福利科：身心障礙者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老人福利科：老人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婦女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性別平權倡導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育兒津貼、兒童托育業務與相關人員、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兒童及少年福利科：兒童及少年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綜合企劃科：社會福利政策、制度、施政計畫之規劃整合與研究發展、社會福利用地需求評估與開發規劃及社會福利有關基金之管理等事項。

社會工作科：社會工作直接服務、街友輔導庇護、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社會工作師管理及志願服務等事項。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提供進住中心老人生活照顧、文康活動、健康指導及相關專業服務等事項。

資訊室：社政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維護及管理事項。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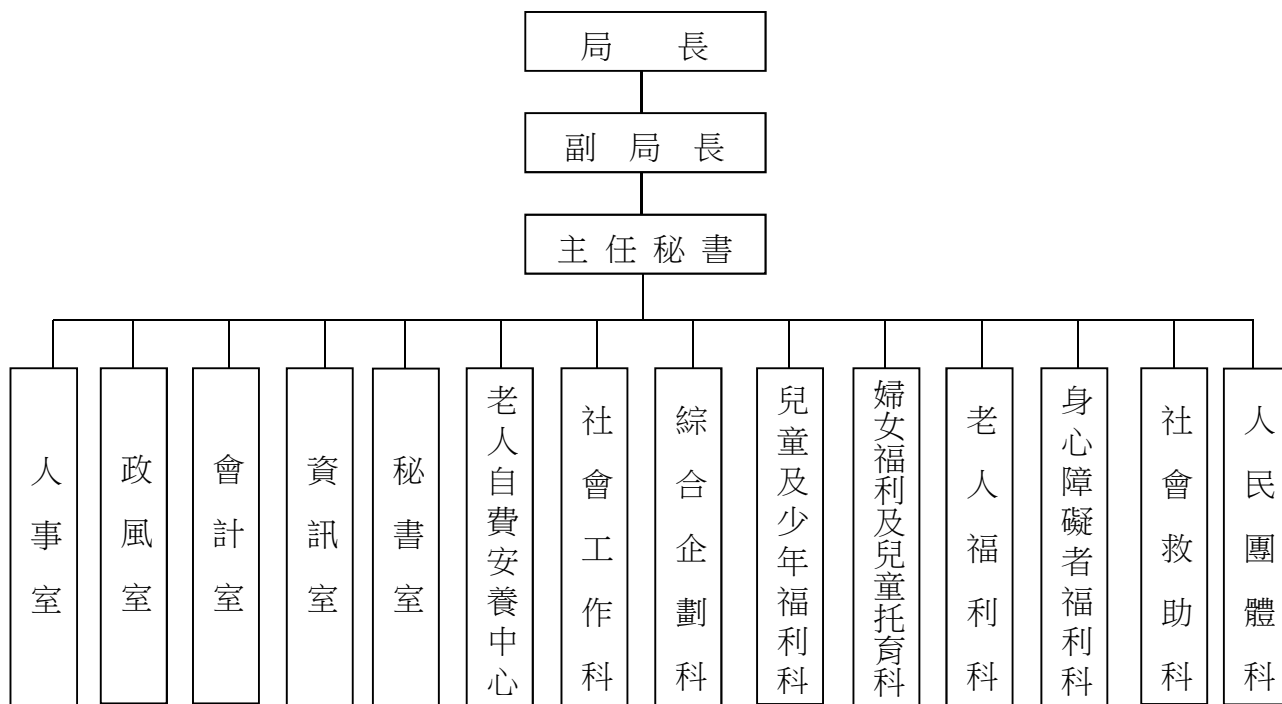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本局前年度各項業務，均能按預定業務計畫如期實施順利完成，其經費預算除配合工作進度執行外，預算餘額悉依規定繳庫。

1. 歲入預算編列 102,527,000 元，追加預算 3,492,980,000 元，共計 3,595,507,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3,442,336,525 元，占預算數 95.74%。
2. 歲出預算編列 17,064,383,000 元，追加預算 4,675,281,000 元，追減預算 80,000,000 元，動支第二預備金 5,296,072 元及扣除所屬機關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 213,762 元，共計 21,664,746,31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20,652,546,654 元，占預算數 95.33%，賸餘數 1,012,199,656 元。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本局上年度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1. 計畫實施：

(1) 人民團體輔導業務：

人民團體輔導：輔導市民成立各類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合作社及基金會，辦理認證、評鑑、輔導、考核、稽查、研習活動、財務查核、勸募活動之許可及管理。

(2) 社會救助及平宅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甲、經濟安全：

(甲)基本生活保障：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家庭生活補助、兒童生活補助、少年生活補助、就學生活補助、三節慰問金）、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就學交通費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分級租金補貼加碼金、生育補助、喪葬補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

(乙)以工代賑及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 65 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另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轉介代賑工接受就業輔導。

乙、平價住宅服務：

(甲)平宅改建：平宅建物老舊，配合市府整體住宅政策改建為社會住宅，採分期改建逐步更新，以周邊鄰近社宅作為安置居住資源，協助平宅住戶遷入社宅，提升弱勢戶居住品質。

(乙)平宅修繕及關懷輔導：尚未改建之平宅，進行房屋修繕及各平宅公共設施修繕維護，以提高低收入戶居住品質，並辦理平宅睦鄰關懷活動及提供社工輔導，協助弱勢家庭社區參與及提升其家庭功能。

(3)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甲、保護服務及安置照顧：

(甲)提供經濟安全保障，包括身心障礙者津貼、房屋租金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輔具補助、社會保險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乙)辦理身心障礙者監護宣告及輔助宣告、設置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丙)籌設、輔導與管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聯繫會報、專業訓練與專案輔導等，以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乙、支持及發展性服務：

(甲)規劃執行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制度，包括委託區公所核發身心障礙證明，並維護人口資料管理系統之正確性，依其評估結果主動連結個別化福利服務。

(乙)依法設置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受理權益受損申訴事宜。

(丙)辦理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並於中心辦理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提供社區身障者及家庭更多元的服務選擇。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丁)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減輕家庭照顧者負荷。

(戊)推動無障礙社區共融生活環境，包括核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提供身心障礙者專車服務與乘車優待補助；提供聽語障礙者手語翻譯及聽打服務，推動易讀易懂措施，以保障身障者之資源近用權。

(4)老人福利業務：

甲、長期照顧體系建置及保護安置：推動老人安居住宅、居家安全簡易修繕，辦理機構輔導、評鑑、公共安全查核及多元服務方案，推動長照 2.0 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失能者營養餐飲服務，鼓勵民間單位設立居家式、社區式長照機構，辦理老人機構收容安置補助，並以跨專業整合服務模式推動石頭湯計畫，落實社區整合照顧服務。

乙、社會參與及福利服務：辦理各類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動老人共餐服務、多元活動課程，提供老人搭乘公車、捷運及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等優待補助，促進長者社會參與、預防延緩失能，建立獨居長者服務網絡，提供緊急救援服務，辦理經濟弱勢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5)嬰幼兒童托育及婦女福利業務：

甲、嬰幼兒童托育支援及發展性服務：

(甲)擴展公共及準公共托育供給：持續擴展公共托育服務設施，並鼓勵居家保母及托嬰中心加入準公共化，針對送托準公共化服務單位之家長加碼托育補助，減輕家長托育負擔。

(乙)支持性服務-親子館：於各行政區設立親子館及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外展活動等，讓更多社區親子獲得友善育兒資源。

乙、婦女福利支持及發展性服務：設置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婦女中途之家、婦女安置機構、婦女館，辦理婦女及其家庭相關支持培力服務、婦女工作人員專業訓練、提供新移民家庭服務，並辦理性騷擾防治與性別平等宣導。

(6)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甲、保護服務及安置照顧：輔導公私立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寄養家庭，辦理違反兒少權法案件調查、行政處分及強制性親職教育、宣導、工作人員訓練與各項研討會議，辦理兒少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單一服務窗口提供各項收出養服務。

乙、支持及發展性服務：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醫療補助，設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立兒童及少年服務中心，辦理各式團體、方案活動，召開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及遴選兒童及少年代表。

丙、性剝削防制工作：提供遭受性剝削或有遭受性剝削之虞少年保護服務。

(7)綜合企劃業務：

甲、綜合企劃：盤點與評估設置社福設施、健全委託經營管理制度、賡續辦理社會住宅 40%經濟或社會弱勢戶入住機制、規劃廣慈博愛園區及文山區萬隆東營區社福設施。

乙、研究發展：透過本市社會福利委員會與跨縣市合作機制及各種公民會議，強化跨域合作與公民參與機制。

(8)社會工作業務：

甲、強化社會安全網、支持脆弱家庭：賡續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各區社福中心提供低收入戶、脆弱、災變及弱勢家庭社會工作服務，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服務方案」。

乙、志願服務：辦理志工招募及培訓計畫、整合本市志願服務資源、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及相關宣導與推廣、獎勵、表揚、評鑑工作，擴大志願服務及市民公共參與。

丙、街友服務：整合跨局處及民間資源，辦理街友工作暨生活重建方案，進行外展訪視服務及查訪，提供街友醫療協助、轉介就業、安置、提供生活救助及申請福利服務及各項支持性服務。

(9)老人自費安養業務：

甲、老人生活安養服務：提供住友照顧服務，辦理餐廳委外方案，提昇長者膳食服務品質，更新中心建物環境及設施設備，舉辦消防自主演練，邀請長者參與，增進自助互助觀念，提昇長者住居生活品質，並確保消防安全。

乙、老人文康及健康服務：推展共融服務方案、舉辦防疫關懷宣導活動、文康休閒活動及健康促進方案、醫師駐診、營養師及藥師諮詢服務，防疫物資整備及增設相關感染管制設施、增進住民社會參與及強化自主健康管理。

丙、人員培訓：辦理機構工作人員專業訓練，提升專業知能。

(10)社會保險業務：

甲、補助具身心障礙資格者參加社會保險保費（健保、勞保、公保、農保、軍保及國民年金等）。

乙、針對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與經濟弱勢已申請所得未達標準之民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補助國民年金保險費。

2.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全年度預算數 (含第一、第二預備金)	截至 111 年 5 月止		
		累計分配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百分比
合計	19,283,205,268	8,203,820,209	7,359,823,626	89.71%
社會保險業務	662,447,000	89,101,000	84,782,062	95.15%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9,221,035,000	3,096,940,318	2,779,197,692	89.74%
一般行政	611,266,800	331,655,821	319,541,705	96.35%
社會福利服務	6,511,750,268	2,493,813,644	2,037,379,353	81.7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67,128,480	2,192,309,426	2,138,922,814	97.56%
第一預備金	9,577,720	0	0	0.00%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 本局依據本府 112 年度施政綱要，配合核定預算額度，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以打造友善生養環境、強化弱勢關懷、推動長青樂齡環境、深化社福力四大主軸作為政策推動策略，以達成維護市民基本生活，保障弱勢市民基本人權及生命尊嚴，創造溫馨、安全、公平、互助、尊嚴且優質的福利社會之使命與願景其計畫重點如下：

1. 打造友善生養環境：

(1) 完善兒少福利服務及弱勢兒童照顧環境：

甲、 賡續設置友善兒少服務據點與兒童及少年活動小站：

以補助方式積極鼓勵民間團體於社區中推展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於各區拓增「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賡續補助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鼓勵民間單位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交流之休閒活動。

乙、 持續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兒少保護案件日趨多元複雜，現行安置教養機構集體式生活環境及寄養家庭模式恐無法兼顧具多重議題之兒少，團體家庭著重小家形式發展家庭活動，有助於穩定兒少家外安置生活。112 年設置 6 處團體家庭，同時可提供 47 床安置照顧。

丙、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112 年預計每 3 個月訪查兒少機構及團體家園 1 次，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督導改善缺失。另針對本市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及寄養家庭社工及照顧者辦理在職訓練，提升兒少安置資源服務品質，保障安置兒少權益。

丁、強化家庭支持功能，提供在地整合服務：

本市除 12 區社福中心外，另補助 6 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方案」，提供各項專精化之服務，針對各行政區脆弱家庭關懷訪視、家務指導、連結個人或家庭心理輔導諮商、辦理各項兒童與親子團體活動、家庭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技巧，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

(2)提供及完善托育照顧服務：

甲、擴展公共及準公共托育供給：

滿足本市 2 歲以下嬰幼兒托育需求，以多元托育服務供給，因應個別化差異需求，並透過經濟補助措施納入更多居家托育人員及私立托嬰中心提供平價、優質托育服務。另積極開辦公辦民營托嬰設施，擴充本市托育供給量能，預估 112 年公共及準公共托育供給比例達 76.5%。

乙、親子館服務：

提供本市育有 0 至 6 歲兒童之家庭親子、主要照顧者近便之嬰幼兒照顧服務資源，於 12 個行政區設立共 12 家親子館及 1 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透過多元活動課程方案及外展服務之推動、充實親子館設施備，提升服務效能及市民滿意度。

(3)強化新移民社會支持：

提供新移民家庭服務：設立臺北市新移民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為新移民服務之專責機構，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 4 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進行主動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

2. 強化弱勢關懷：

(1)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等各項補助，保障其經濟安全：

甲、補助參加社會保險之保險費、輕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四分之一保險費、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等經濟支持。

乙、本市身心障礙者可依需求，按規定向本府社會局申請房屋租金補貼、購買房屋及停車位貸款利息補助、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

丙、本市身心障礙者有實際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精神復健機構、護理之家（含屬老人養護機構附設之長照床）、老人福利機構、幼兒園等接受照顧服務，依入住機構別、障礙等級、經濟身分別等，按規定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丁、另亦補助委託安置之身分不明及無依身心障礙者住院看護費、特別照顧費、雜費、慢性精神病患鑑定醫師出診費等。

(2)持續布建及擴展身心障礙服務：

甲、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針對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及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以協助提升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預計於 112 年增加 5 處。

乙、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為提供身心障礙者照顧支持，增進社會參與機會，並配合長照 2.0 服務對象納入 49 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持續布建本項機構。提供服務內容包括：身體及生活照顧服務、協助及促進自我照顧能力、辦理預防及延緩失能之各項活動等；預計 112 年增加 3 處。

丙、社區居住家園：提供 18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獨立生活服務；透過生活自理及家事訓練、財務管理等課程，協助其獨立於社區生活，以維護居住平等及社會融合之權利。預計 112 年增設 6 處。

(3)提供多元障別社區服務：

甲、自立支持方案：以身心障礙者想望為主題，偕同同儕支持員與社工員共同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由社工員提供社區居住協助、媒合個人助理員協助其生活及社會參與，並連結其他社會資源。藉以培養身心障礙者能自主安排生活、擴展活動領域、充實精神層面，協助其能自我決定、選擇並負責，進而在平等機會下選擇合適住所暨參與社會、融入社區。

乙、精障會所：運用「會所模式」針對精神障礙者提供工作日、外展關懷、社交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休閒活動，並結合資源辦理過渡性就業服務、協助社群發展等，以利其復能、融入社會並自立生活。

丙、生活重建及視障服務：為協助中途致障者重返社會，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提供個別化生活重建服務、社區化復健及照顧服務、親職及照顧者服務、關懷訪視服務等。

丁、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以整合社區資源模式，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個案服務、生涯轉銜、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支持性服務，期以建構完善支持體系，以利身心障礙者面臨各生涯階段問題時，能有適當資源介入，並獲得連續性之個別化、多元化專業服務。

戊、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陪同就醫、協助膳食、安全照顧、報讀及文書協助（僅服務視覺障礙者或合併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者）、陪同散步等服務，並於必要時提供身體照顧服務，以利家庭照顧者有喘息機會，紓解照顧壓力。

己、家庭托顧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及家庭式之照顧環境，於收托時間內，至托顧服務員家中得到適當照顧，以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維持或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

(4) 促進生活共融：

甲、聽語障溝通服務：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並實現聽語障者資訊平權，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

乙、愛心卡點數使用於臺北捷運：為保障身心障礙者行的權益，並配合本市推廣綠色運輸政策，鼓勵身障朋友搭乘大眾運輸，享有多元運具使用之便利性。

丙、輔具服務：整合失能及身心障礙輔具服務，提供輔具專業諮詢、評估、維修、回收、租借、展示及宣廣等服務，以減緩其身體機能退化，並維持正常日常活動及社會參與；另透過居家無障礙環境改造，以利其安全並適宜居住。

(5) 扶助經濟弱勢穩定就業自立及維持基本生活：

甲、基本生活保障：

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福利補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經審查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乙、以工代賑及經濟弱勢就業轉銜服務：

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未滿 65 歲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短期工作機會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舒緩生活困境。112 年預計提供 1,810 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另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取得技能與就業資訊，加速進入職場，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透過跨局處合作加強民眾就業培力，降低就業風險，以提高就業自立與脫貧機會。

丙、平價住宅服務：

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免費借住平宅，辦理維護修繕工作以維護居住品質，並設置社工提供個案服務及辦理方案活動，以輔導住戶改善生活及配合改建遷入社宅穩定生活；另配合平宅改建作業，考量平宅居民皆為經濟弱勢家庭，規劃提供配合改建搬遷之現住戶搬遷補助金、搬家服務及租金補貼等配套措施，以利安置作業，112 年預計協助安康及福民平宅住戶入住社宅及適應社宅生活，穩定居住，達混居融合目標。

3. 推動長青樂齡環境：

(1) 提升長者福利服務使用滿意度：

甲、精進全日型機構服務，提升長者照護權益：

(甲) 為維護無扶養義務人或法定代理人之長者受照護的權益，連結倡導人進入機構，以住民需求為中心，了解長者生活及機構照護情形，即時反應長者需求。

(乙) 定期辦理老人機構評鑑，由環境安全、護理、社工、行政等專家學者針對行政組織及經營管理、生活照顧及專業服務、環境設施及安全維護、權益保障及改進創新等面向進行實地評核，精進各層面服務品質。

乙、提升居家服務人力與品質：

(甲) 為擴增本市居家照顧服務員人力質、量，自 105 年起建構並推行居家服務相關單位與照顧相關科系學校之產學合作實驗模式，積極引進年輕人力，112 年持續媒合家庭照顧者、新移民、原住民、二度就業者、初老人力等對象，預計每年至少辦理 3 場徵才、宣傳、推廣活動進行人力開發及媒合人力至居服單位就業。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乙)針對本市特約居家服務單位，112 年將持續每季辦理居家服務個案服務品質抽測，接受服務個案，每 120 名抽訪 1 名實地訪視居服員服務品質，並彙整抽訪情形、分析爭議原因及要求居家服務單位改善。

丙、推展創意老化暨健康促進專案：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運用藝術輔療及體驗學習促進老老互助共學，激發長者從日常生活中展現多元創意，減少孤寂感；亦定期辦理銀髮肌力課程，強化長者肌力、降低跌倒風險，同時以醫護整合服務提升長者自主健康管理之正向認識，促進長者終身學習，持續積極社會參與，提升自我效能感。

(2)長照資源布建：

持續布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本市現有50所老人日間照顧中心。112年持續盤點國有及市有土地餘裕空間、參建社會住宅低樓層規劃設置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並配合私校轉型設立日照等措施增加服務量能。另提供「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補助設置日間照顧中心試辦計畫」，補助民間單位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開辦費用，鼓勵民間單位共同投入。

(3)促進長者社會參與：

甲、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針對年滿 60 歲以上生活能自理或身體輕度失能但行動方便之老人，透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關懷訪視、問安服務諮詢及轉介服務、餐飲服務、健康促進等多元服務，建立連續性之照顧體系與社區自主運作模式，促進長者社會參與，並結合各局處（含衛生局、資訊局、體育局）導入相關增值計畫、深化據點服務內涵。112 年將正式辦理據點考核，提高本市據點服務內容及基礎量能，並納入系統管理，以取得更完整之統計資訊，做為未來市政規劃之參考。

乙、敬老卡擴大使用提升使用率：

敬老卡提供長者享有搭乘市區公車、敬老愛心計程車、捷運、貓纜、部分公營場館（如玉成、木柵公園游泳池等）、YouBike、雙層觀光巴士及各區運動中心，110 年新增兒童新樂園遊具設施及擴大 28 處運動場館使用，111 年 5 月新增 6 處運動場館。未來仍將持續評估擴大適用範圍，預計 112 年使用達 1 億 2,871 萬 359 人次。

(4)提升交通接送服務量能：

為提升本市長照交通接送整體效益及紓解民眾服務使用需求，110 年設置整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平台，使交通業者有效分配車輛資源及避免民眾重複訂車，以提升管理效能及服務品質。112 年將持續增加服務車輛，以提升服務量能，並持續利用整合平台管理長照交通接送服務，以便利民眾訂車及取得更完整之統計資訊，做為未來市政規劃之參考。

4. 深化社福力：

(1)強化市民社區安全互助意識：

強化社區支持系統，推廣簡易助人技巧，培養友善陪伴志工，112 年持續辦理簡易助人技巧推廣活動；另持續推動友善醫療網計畫，將在地社區診所及藥局納入社區互助網絡，以增進社區參與、歸屬與社區認同，落實在地人關心在地人及事，提升社區的友善氣氛。

(2)強化社會安全網：

甲、建置社區安全網絡，強化社會安全網：

(甲)整併本市「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及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配合中央增聘社會工作人力，執行四大策略：「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強化局處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整合跨服務體系方面以「綿密、落實並強化 7 項安全網絡之執行」、「基層專業服務橫向合作」、「強化社區支持系統」3 大主軸執行，並以「強化政府專業服務系統」及「全民參與」之方向，以進行跨局處資源整合與強化基層社區安全網絡。

(乙)建立跨專業與跨層級的合作平台，加強網絡專業服務合作，並透過定期召開三級聯繫會議，有效處理困難個案、區域問題。112 年賡續召開跨網絡聯繫會議，擬定共同處遇目標，整合跨專業及跨局處合作機制，以增進網絡服務密集度。

(3)培植民間力量，建立互助共融社會：

甲、培力社區能量及強化社區互助網絡：

補助社區辦理主題活動，進而自主推動在地多元服務，強化社區互助網絡。112 年預計補助 200 個社區，預計受益達 15 萬人次。設置南、北 2 處社區培力育成中心，辦理各類社區發展工作知能培訓方案，並結合專業團隊與社區協作，強化社區能力並協助發展有特色的社區服務方案。

乙、輔導人民團體會務順利，建立責信：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定期辦理研習及訓練，輔導團體以自治、自律精神持續推動會務；委託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查核，輔導各類團體健全財務，並建立團體責信制度。

112 年預計查核 65 個基金會、35 個勸募團體、13 個社區發展協會及 30 個合作社。

丙、以「志工城市」為願景，推動志願服務：

透過多元溝通與宣導，提升臺北市民的城市認同感，願意成為城市志工。提供實體服務諮詢，並提升網路媒合的效能，讓更多市民可以透過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虛擬與實質的服務平台，輕鬆取得志願服務的資訊。持續交流與學習，讓志工在服務中學習，從學習中成長，增進志工對團隊的向心力及繼續服務的意願，推展全齡志工政策，並結合「企業志工」與「高齡志工」，發揮志願服務在高齡化社會中的功能。

(4)結合動態地理資訊系統（GIS），完善本市社福設施建置：

為完善本市福利據點之建置，本局不定期盤點公有閒置房地、都更回饋地、社宅預定地及配合中央於本市興建社會住宅等方式，並結合 GIS 動態地理資訊系統，分析區域社福需求與供給，擇定適宜房地，評估設置多元社福設施，112 至 115 年已爭取 26 處基地，預計將設置 105 項社福設施。

(5)於社會住宅基地設置多元社福設施：

配合本府推動社會住宅建設政策，於社會住宅低樓層布建多元社福設施，如托嬰中心、公共托育家園、長照（日間）、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等，以滿足區域福利需求。

(6)培育優秀人力資源：

配合本局策略地圖主題，規劃、委託辦理相關管理訓練、專業訓練並鼓勵員工參與，以強化專業知識及增進相關實務知能，期能更有效運用專業技巧並提升工作效能及服務品質。

(7)提高預算執行效能：

於籌編概算時，依輕重緩急、成本效益等縝密檢討，排列優先順序，並按現金支付基礎分年編列。實際執行時，依「臺北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監督機制」等規定落實加強執行。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部分：本年度預算共列 103,382,000 元，其中罰款及賠償收入 7,842,000 元、規費收入 23,036,000 元、財產收入 64,599,000 元及其他收入 7,905,000 元。
2. 歲出部分：本年度預算共列 19,663,136,000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17,596,185,000 元、資本門預算 2,066,951,000 元，其明細如下：
 - (1) 一般行政業務計列 633,482,000 元，包括人事費 594,243,000 元、業務費 37,541,000 元、獎補助費 1,698,000 元。
 - (2) 社會保險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社會福利服務等業務計列 17,004,081,000 元，包括業務費 1,072,189,000 元、獎補助費 15,931,892,000 元。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業務計列 2,015,573,000 元，包括營建工程 1,979,635,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00 元、其他設備 35,858,000 元。
 - (4) 第一預備金計列 10,000,000 元。

二、主 要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103,382	103,382	-	98,548	3,442,336	4,834	
0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842	7,842	-	7,784	10,800	58	
	059			04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7,842	7,842	-	7,784	10,800	58	
		01		04091900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6,842	6,842	-	6,784	6,699	58	
			01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	6,842	6,842	-	6,784	6,687	58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處3,000元~300,000元之罰鍰35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0,000元。 2.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處3,000元~600,000元之罰鍰3,634,000元，較上年度增加8,000元。 3.其他罰金罰鍰收入合共2,858,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4091900102 怠金	-	-	-	-	12	-	前年度決算數係臺北婦女中途之家住戶未依限繳納租金之滯納金，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4091900300 賠償收入	1,000	1,000	-	1,000	4,101	-	
			01	04091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00	1,000	-	1,000	4,10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罰款及急難貸款違約金收入。
0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3,036	23,036	-	24,789	22,181	-1,753	
	056			05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23,036	23,036	-	24,789	22,181	-1,753	
		01		05091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07	207	-	195	248	1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05091900102 證照費	207	207	-	195	248	12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收入72,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2,000元。 2.其他證照費收入合共135,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50919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2,829	22,829	-	24,594	21,933	-1,765	
			01	05091900303 資料使用費	-	-	-	-	1	-	前年度決算數係辦理民間團體申請資料複製費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5091900305 供應費	-	-	-	-	1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新立案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圖記刊製費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3	05091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30	1,830	-	1,830	2,382	-	本年度預算數係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
			04	05091900307 服務費	20,999	20,999	-	22,764	19,535	-1,76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定點臨托服務費收入1,385,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420,000元。 2.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日間照顧服務費135,000元，較上年度減少345,000元。 3.其他服務費收入合共19,478,748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4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64,599	64,599	-	54,478	55,248	10,121	
	061			07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64,599	64,599	-	54,478	55,248	10,121	
		01		07091900100 財產孳息	64,519	64,519	-	54,378	43,564	10,14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07091900101 利息收入	-	-	-	1,608	-	前年度決算數係無權占用社會局經管市有土地案訴訟費及專戶孳息收入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7091900102 權利金	39,533	39,533	-	37,372	6,460	2,161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8,998,725元，較上年度增加2,173,515元。 2.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974,837元，較上年度增加43,800元。 3.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權利金收入6,177,663元，較上年度減少55,891元。 4.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1,332,000元，較上年度減少8元。 5.其他權利金收入合共22,049,202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3	07091900103 租金收入	24,986	24,986	-	17,006	35,496	7,98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萬隆社福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2,748,000元。 2.新增中央北路一段（舊北投老服）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725,616元。 3.新增內湖區私立西湖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653,000元。 4.新增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615,048元。 5.新增共居家園租金收入557,200元。 6.新增大同區建成綜合大樓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374,796元。 7.新增龍興大樓1-3樓場地租金收入350,112元。 8.新增臺北市文山區華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段第1小段256號1樓空間及 地下1樓2處儲藏室公用房 地使用費收入251,627元。 9.新增興隆二期A基地2樓 場地租金收入236,844元。 10.新增內湖區私立敬智學 苑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 (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234,826元。 11.新增北投區稻香市場改 建案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 點租金收入214,596元。 12.新增興寧街6號1樓無權 使用補償金收入140,186 元。 13.新增士林區芝山國小社 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 老人日間照顧中心)103,135 元。 14.新增興寧街6號1樓占轉 租租金收入63,312元。 15.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 停車場租金收入475,670 元，較上年度增加240,512 元。 16.南港區向陽段258巷35地 號-小彎租金收入(辦理老 人日間照顧中心) 445,527 元，較上年度增加222,762 元。 17.萬華區莒光社區長照機 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 照顧中心) 667,060元，較上 年度增加222,352元。 18.火聖廟租用大安區仁愛 段3小段28地號土地租金收 入291,048元，較上年度增 加12,660元。 19.成功國宅附設停車場租 金收入190,000元，較上年 度增加10,000元。 20.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253 地號土地租金收入50,952 元，較上年度增加8,736 元。 21.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303 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48,384 元，較上年度增加7,380 元。 22.南港區玉成大樓八德路 4段768-1號租金收入 912,984元，較上年度增加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4,963元。 23.信義區民活動中心社福團體辦公室租金收入94,644元，較上年度增加2,972元。 24.大安區仁愛段3小段56地號土地租金收入53,820元，較上年度增加2,340元。 25.中正區河堤段三小段261地號公用土地使用費收入20,048元，較上年度增加785元。 26.南港區中南段五小段460及714地號公用土地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1,579元，較上年度增加41元。 27.南港區中南段五小段460地號公用土地使用費收入260元，較上年度增加6元。 28.萬華區雙園段1小段246、248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41,100元，較上年度減少8,256元。 29.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2,5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52元。 30.減列老人自費安養中心青銀共居方案租金收入15,000元。 31.其他租金收入合共11,924,598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7091900400 投資收回	-	-	-	-	1,100	-
			01	07091900402 非營業特種基金 收回	-	-	-	-	1,100	-
			03	070919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80	80	-	100	10,584	-2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5	006	01	01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80	80	-	100	10,584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物報廢殘值變賣收入。	
				0800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	6,023	-		
				08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	-	-	-	6,023		-
				0809190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	-	-	-	-	-	6,023		-
06	028	01	01	08091900201 賸餘繳庫	-	-	-	-	6,023	-	前年度決算數係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裁撤，基金餘額繳庫，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9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	-	-	-	3,324,293	-		
				09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	-	-	-	3,324,293		-
				0909190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	-	-	-	-	3,324,293		-
07	003	01	01	0909190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	-	-	-	3,324,293	-	前年度決算數係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長照2.0整合型計畫」、「辦理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及「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整合計畫」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10000000000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	72	-		
				10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	-	-	-	72		-
				10091900100 捐獻收入	-	-	-	-	-	72		-
		01	10091900101 一般捐獻	-	-	-	-	72	-	前年度決算數係未指定用途或無特定對象之捐款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8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7,905	7,905	-	11,497	23,719	-3,592	
	060		12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7,905	7,905	-	11,497	23,719	-3,592	
		01	12091900200 雜項收入	7,905	7,905	-	11,497	23,719	-3,592	
		01	12091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4,201	4,201	-	5,397	11,955	-1,196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 度之比較如下： 1.收回以前年度兒少相關 補助溢領款及兒少安置先 行支付款504,000元，較上 年度增加104,000元。 2.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 及育兒津貼溢領款 1,000,000元，較上年度減 少1,300,000元。 3.其他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合共2,697,000元，較上年 度無增減。
		02	12091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704	3,704	-	6,100	11,764	-2,396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 度之比較如下： 1.平宅優待借住戶繳納之 維護費及安康中繼住宅使 用費之收入2,917,543元， 依臺北市平價住宅分配及 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安 康中繼住宅管理暨收費要 點之規定編列，以支應歲 出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 務科目之平價住宅計畫項 下平宅維護修繕費，較上 年度減少1,149,084元。 2.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 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 寓、NPO聚落、身心障礙 服務中心等回饋金收入 767,035元，較上年度減少 1,081,784元。 3.配住公家宿舍員工扣繳 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 入19,104元，較上年度減少 161,820元。 4.減列出售招標文件圖說 工本費收入3,00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9				0009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19,663,136	17,596,185	2,066,951	19,267,906	20,652,547	395,230	
	001			00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9,663,136	17,596,185	2,066,951	19,267,906	20,652,547	395,230	
		01		6109190040 社會保險業務	667,447	667,447	-	662,447	657,459	5,000	
			01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67,447	667,447	-	662,447	657,459	5,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未加入軍公教勞保者)、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之保險費400,247,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000,000元。 2.其他合共267,20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6209190020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9,091,039	9,091,039	-	9,221,035	8,652,449	-129,996	
			01	62091900201 經濟安全	-	-	-	-	8,644,107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2	62091900202 平價住宅服務	-	-	-	-	8,342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3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9,091,039	9,091,039	-	9,221,035	-	-129,996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辦理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3,146,547,000元，較上年度增加65,584,000元。 2.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補貼391,589,000元，較上年度增加48,199,000元。 3.身心障礙津貼820,0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50,000,000元。 4.低收入戶生活扶助1,815,874,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2,000,000元。 5.減列臺北輕鬆住、租金分級補貼住宅租金加碼補貼-低收中低收入戶加碼租金補貼176,653,000元。 6.其他合共2,917,029,000元，較上年度減少5,126,000元。
		03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633,482	633,482	-	611,217	614,965	22,265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3,482	633,482	-	611,217	614,965	22,26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事費594,243,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2,891,000元，依實際需要核實編列。 2.新增辦理資訊人員教育訓練96,000元。 3.新增優秀員工表揚獎勵83,000元。 4.郵寄公文、招標文件、合約書及其他等郵資費用6,2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6,116,000元。 5.其他合共32,86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3,079,000元。
			04	63091900600 人民團體輔導	-	-	-	-	4,482	-	
			01	63091900601 人民團體輔導	-	-	-	-	4,482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5	63091900800 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	-	-	-	1,792,899	-	
			01	63091900801 身心障礙福利	-	-	-	-	1,792,899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6	63091901000 老人福利業務	-	-	-	-	3,647,421	-	
			01	63091901001 老人福利	-	-	-	-	3,647,421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7	63091901200 婦女福利及兒童 托育業務	-	-	-	-	362,560	-	
			01	63091901201 兒童托育	-	-	-	-	275,664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2	63091901202 婦女福利	-	-	-	-	86,896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8	63091901400 兒童及少年福利 業務	-	-	-	-	350,763	-	
			01	63091901401 兒童及少年福 利	-	-	-	-	350,763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09	63091901600 綜合企劃業務	-	-	-	-	10,732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63091901601 綜合企劃業務	-	-	-	-	10,732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10		63091901800 社會工作業務	-	-	-	-	61,618	-	
			01	63091901801 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	-	-	-	61,618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11		63091902000 老人自費安養業務	-	-	-	-	19,011	-	
			01	63091902001 老人安養服務	-	-	-	-	19,011	-	-本工作計畫已整併至「社會福利服務業務」工作計畫。
		12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7,245,595	7,194,217	51,378	6,496,451	-	749,144	
			01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7,245,595	7,194,217	51,378	6,496,451	-	749,14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獎助托嬰中心優化照顧比及提升居家托育人員服務品質17,840,000元。 2.新增重陽禮金發放相關費用3,300,000元。 3.新增委託管理共居家園2,705,670元。 4.長者重陽節禮金費622,0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83,800,000元。 5.減列本市國中女性生理用品補助費61,358,000元。 6.其他合共6,599,749,330元，較上年度增加202,856,330元。
		13		630919062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	-	-	-	3,192,187	-	
			01	63091906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	-	-	-	3,192,187	-	-前年度決算數係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長照2.0整合型計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經費」及「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14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15,573	-	2,015,573	2,266,756	1,222,074	-251,183	
			01	63091909001 土地購置	-	-	-	-	3	-	-前年度決算數係忠義國小社福園區購地費，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2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979,635	-	1,979,635	2,235,875	1,206,387	-256,240	1.本年度編列華榮市場公辦都更參建設施價購款10,169,000元，本計畫係112-115年度新興連續計畫。 2.本年度編列北投市場外牆整修、周邊人行道改善、屋頂防水更新工程1,910,000元，本工程係112-113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3.本年度編列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2,042,000元，本工程係107-113年度連續工程。 4.本年度編列文山區景美運動公園南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7,478,000元，本工程係107-113年度連續工程。 5.本年度編列文山區華興段基地社會住宅工程分攤款41,482,000元，本工程係107-112年度連續工程。 6.本年度編列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27,000,000元，本工程係107-112年度連續工程。 7.本年度編列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設計監造委託經費7,465,000元，本計畫係107-112年度連續計畫。 8.本年度編列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工程工程費73,313,000元，本工程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 9.本年度編列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38,529,000元，本工程係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10.本年度編列萬華區福星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43,088,000元，本工程係109-112年度連續工程。 11.本年度編列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27,104,000元，本工程係109-113年度連續工程。 12.本年度編列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設計監造費用分攤款75,000元，本計畫係109-112年度連續計畫。 13.本年度編列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工程費分攤款564,000元，本工程係110-112年度連續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14.本年度編列三玉區民活動中心大樓防水改善工程27,260,000元，本工程係111-112年度連續工程。 15.本年度編列幸安市場大樓無障礙電梯更新工程1,169,000元，本工程係111-112年度連續工程。 16.本年度編列信義區六張犁營區A、B街廓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6,945,000元，本工程原係107-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7-113年度連續工程。 17.本年度編列東湖立體停車場(內湖321K01)新建工程分攤款87,087,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18.本年度編列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4,605,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19.本年度編列內湖區舊宗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9,089,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20.本年度編列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分攤款1,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4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5年度連續工程。 21.本年度編列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35,886,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22.本年度編列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二期A基地新建工程分攤款1,413,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 23.本年度編列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分攤款1,324,000元，本計畫原係108-112年度連續計畫，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計畫。 24.本年度編列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分攤款50,685,000元，本工程原係109-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9-113年度連續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25.本年度編列南港區經貿段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13,196,000元，本工程原係109-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9-113年度連續工程。 26.本年度編列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1,000元，本工程原係110-115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10-118年度連續工程。 27.本年度編列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1,000元，本計畫原係110-113年度連續計畫，經審定修正為110-114年度連續計畫。 28.本年度編列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1,000元，本計畫原係110-113年度連續計畫，經審定修正為110-114年度連續計畫。 29.本年度編列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工程費12,514,000元，本工程原係111-113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11-114年度連續工程。 30.本年度編列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122,000,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2年度連續工程，經審定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分攤款373,709,502元，經審定修正為485,656,747元。 31.本年度編列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1,313,295,000元，本工程係104-112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分攤款2,697,303,148元，經審定修正為2,912,923,025元。 32.本年度編列安康平宅B、C基地社區內鋪面更新工程、景新合署大樓頂樓防水隔熱工程、延吉平宅第1棟及第2棟(臨延吉街228巷)屋頂防水工程及辦公室搬遷裝修工程等，共計12,944,000元。 33.減列購置士林區基河國宅設置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等房地費、萬華區莒光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稻香市場改建案參建社福設施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分攤款、稻香市場改建案參建社福設施工程分攤款、建成綜合大樓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03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	80	-	-	80 本年度編列汰換重型公務機車1輛如列數。
			04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35,858	-	35,858	30,881	15,684	4,977 本年度編列業務e化資訊系統擴充費、新版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第3期開發及個人電腦租賃費等，共計35,858,000元。
		15		630919092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	-	-	-	63,927	-
			01	63091909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	-	-	-	63,927	- 前年度決算數係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長照2.0整合型計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獎勵私立小型老人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改善公共安全設施設備費整合型計畫」及「老人福利機構資源整合型計畫」，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16		630919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	10,000	-	-
			01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	10,000	-	-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核實動支。

三、附 屬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人團科、老福科、 婦幼科、兒少科、 社工科、身障科	預算金額	6,842,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 2.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 3.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 4.違反性騷擾防治法第20-24條規定者。 5.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 6.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 7.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 8.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 9.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等規定者。 10.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9、63條規定者。 11.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商業團體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2.依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辦理。 3.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辦理。 4.依性騷擾防治法第20-24條規定辦理。 5.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規定辦理。 6.依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辦理。 7.依公益勸募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8.依人民團體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9.依合作社法、儲蓄互助社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10.依財團法人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11.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2.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3.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4.依性騷擾防治法暨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規定，按違反情節處分。 5.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6.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7.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8.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9.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等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10.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9、6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11.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p>四、實施進度：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照法定程序辦理，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伸張公權力維護法治，提高行政效率，並增加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合計				6,842,000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	年	1	15,000	15,000	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處1,5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商業團體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140,000	1,140,000	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處30,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辦理。
		年	1	350,000	350,000	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處3,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辦理。
		年	1	1,300,000	1,300,000	違反性騷擾防治法第20-24條規定者，處10,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性騷擾防治法第20-24條規定辦理。
		年	1	3,634,000	3,634,000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處3,000元~6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等相關規定辦理。
		件	26	3,000	78,000	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處3,000元~1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辦理。
		年	1	3,000	3,000	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處3,000元~2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公益勸募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0,000	20,000	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處60,000元以下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人民團體法第60條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000	2,000	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50,000	150,000	等規定者，處2,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合作社法、儲蓄互助社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50,000	150,000	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9、63條規定者，處30,000元~2,0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財團法人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50,000	150,000	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處6,000元~5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辦理。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09190030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救助科	預算金額	1,000,000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罰款及急難貸款違約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契約及相關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1,000,000元*1年=1,00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照規定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按預計項目內容執行完成。</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合計				1,000,000	
	04091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年	1	1,000,000	1,000,000	廠商違約罰款及急難貸款違約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契約及相關規定辦理。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承辦單位	預算金額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0509190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社工科、老福科	207,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社會工作師執照費收入。 2.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依社會工作師與專科社會工作師證照及甄審審查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2.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及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1.申請核發、補發或換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或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每件收費新臺幣500元。 2.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按次收費1,000元證書費，預估證書費1,000元*72案=72,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1.採逐案審核方式，依一般公文處理流程發給。 2.依照法定程序辦理，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1.提升社會工作師專業地位，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體系，並增加市庫收入。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p>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合計				207,000	
	05091900102 證照費	件	270	500	135,000	社會工作師執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社會工作師與 專科社會工作師證照及甄審 審查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案	72	1,000	72,000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 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及 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 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 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規 定辦理。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承辦單位	預算金額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05091900306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婦幼科	1,830,000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依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管理辦法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全戶23戶，以進住使用率59%預估；獨立套房6戶，以進住使用率59%預估，推估112年收入約1,830,000元(23戶×12月×9,600元×0.59+6戶×12月×6,200元×0.59=1,826,64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程序辦理，全數解繳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合計				1,830,000	
	05091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年	1	1,830,000	1,830,000	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承辦單位	預算金額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05091900307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安養中心、身障科、婦幼科	20,999,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 1.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及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 2.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日間照顧服務費。 3.定點臨托服務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2.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3.依臺北市委託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契約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1.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預定進住長者239人，全年估計19,158,744元，收費項目包括服務及維護費。 (1)松柏樓:每間每月6,314元，以30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30間*6,314元*12月=2,273,040元；松柏樓:每間每月6,094元，以7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7間*6,094元*12月=511,896元；松柏樓:夫婦住每月9,856元，以26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26間*9,856元*12月=3,075,072元。 (2)長青樓:每間每月7,700元，以121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121間*7,700元*12月=11,180,400元；長青樓:每人間月7,480元，以1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1間*7,480元*12月=89,760元；長青樓:夫婦住每月12,012元，以10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10間*12,012元*12月=1,441,440元；長青樓:夫婦住每月12,232元，以4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4間*12,232元*12月=587,136元。 2.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26,667元*12月=320,004元。 3.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日間照顧服務費：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預估全年收入135,000元。 4.定點臨托服務費收入：依臺北市委託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契約預估全年收入5區*1,385時*200元=1,385,000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1.依規定標準每月收繳之。 2.依規定程序辦理，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1.提供本市非經濟因素長者安養之需要，創新老人福利設施與服務進住長者，以增進安樂和諧之社會。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合計				20,999,000	
	05091900307 服務費	年	1	19,158,744	19,158,744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月	12	26,667	320,004	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年	1	135,000	135,000	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日間照顧服務費。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385,000	1,385,000	定點臨托服務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委託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252	25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52元。 收入依據：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承辦單位	預算金額
財產孳息— 權利金	07091900102 財產孳息-權利金	老福科	39,533,000元
歲入 項目 說明	<p>一、項目內容：老人公寓、老人住宅、住宿式長照機構、安養護中心及長青樂活大樓商店等權利金收入。</p> <p>二、法令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1.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規定，以預估每年盈餘核算權利金收入，共計23,381,202元。 (1)朱崙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1,825,764元。 (2)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1,332,000元。 (3)大龍老人住宅權利金收入4,704,000元。 (4)陽明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5,160,000元。 (5)奇岩長青樂活大樓商店權利金收入360,000元。 (6)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9,420,000元。 (7)廣智機構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579,438元。 2.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規定核算房地出租租金，共計16,151,225元。 (1)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974,837元。 (2)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8,998,725元。 (3)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權利金收入6,177,663元。</p> <p>四、實施進度：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照規定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p>		
財產孳息— 權利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權利金	合計				39,533,000	
	07091900102 權利金	年	1	1,825,764	1,825,764	朱崙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332,000	1,332,000	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974,837	974,837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4,704,000	4,704,000	大龍老人住宅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160,000	5,160,000	陽明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8,998,725	8,998,725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360,000	360,000	奇岩長青樂活大樓商店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6,177,663	6,177,663	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財產孳息—權利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權利金	年	1	9,420,000	9,420,000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月	9	64,382	579,438	廣智機構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73	573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573元。 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權利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9190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救助、身障、老福、 婦幼、社工、兒少科 、安養中心、秘書室	預算金額	24,986,000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有土地及房屋使用租金收入。 2.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3.設置台電變電箱、臺北郵局租用i郵箱及架設行動電話基地臺等使用費收入。 <p>二、法令依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規定及契約書規定辦理。 2.依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相關規定及契約書規定辦理。 3.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4.依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 5.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6.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規定辦理。 7.依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8.依臺北市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政府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9.依臺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10.依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11.依臺北市市有非公用土地出租租金計收基準規定辦理。 12.依臺北市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停車場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13.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規定辦理。 14.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15.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興隆二期A基地2樓社區兒少多元空間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p>三、計算方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規定核算土地租金，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459,392元。 2.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核算台電設置變電箱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311元。 3.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核算使用補償金，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50,191元。 4.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核算土地、房地、設置i郵箱、停車場使用費收入及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20,916,248元。 5.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規定核算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2,793,160元。 6.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90,000元。 7.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475,670元。 <p>四、實施進度：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照規定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增加市庫收入。</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合計				24,986,000	
	07091900103 租金收入	年	1	291,048	291,048	火聖廟租用大安區仁愛段3小段28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24,254元計算租金收入(24,254元×12月=291,048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3,820	53,820	大安區仁愛段3小段56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4,485元計算租金收入(4,485元×12月=53,82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0,952	50,952	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253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4,246元計算租金收入(4,246元×12月=50,952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311	1,311	台電設置變電箱租金收入，以公告地價之5%×使用係數×投影面積計算租金收入(1,547×0.2×4.24=1,311元)。收入依據：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年	1	8,426	8,426	市產租用人繳交土地租金收入(永公-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以每年8,426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
		年	1	20,048	20,048	中正區河堤段三小段261地號公用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年20,048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月	12	34,677	34,677	416,124	文山區崇德隆盛改建A基地汀州路4段251號及253號租金收入，以每月34,677元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209,612	209,612	算租金收入(34,677元×12月=416,124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月	12	4,400	52,800	內湖區清白里區民活動中心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09,612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月	12	10,000	120,0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理髮室、美髮室之租金收入，以每月4,400元計算租金收入(4,400元×12月=52,8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606,000	606,0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設置投幣式洗、烘衣機之租金收入，以每月10,000元計算租金收入(10,000元×12月=120,0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630,545	630,545	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50,500元計算租金收入(50,500元×12月=606,0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期	4	38,192	152,768	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年630,545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期	4	38,192	152,768	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期38,192元計算租金收入(38,192元×4期=152,768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912,984	912,984	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政府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月	12	1,000	12,000	南港區玉成大樓八德路4段768-1號租金收入，以每月76,082元計算租金收入(76,082元×12月=912,984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月	12	1,000	12,000	臺北郵局租用福民平價住宅設置i郵箱租金收入，以每月1,000元計算租金收入(1,000元×12月=12,0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月	12	1,000	12,000	臺北郵局租用中正社會福利大樓設置i郵箱租金收入，以每月1,000元計算租金收入(1,000元×12月=12,0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41,100	41,100	萬華區雙園段1小段246、248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3,425元計算租金收入(3,425元×12月=41,1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260	260	南港區中南段五小段460地號公用土地使用費收入，以申報地價×使用面積×年息5%×60%計算租金收入(15,791元×0.55×5%×60%=26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公用土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579	1,579	南港區中南段五小段460及714地號公用土地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以申報地價×占用面積×年息5%計算租金收入(15,791×(1+1)×5%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48,384	48,384	=1,579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被占用處理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年	1	445,527	445,527	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303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4,032元計算租金收入(4,032元×12月=48,384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667,060	667,060	南港區向陽段258巷35地號-小彎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45,527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480,000	480,000	萬華區莒光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667,06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2,500,000	2,500,000	松山區西松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80,00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月	12	252,999	3,035,988	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里民優惠價格估算承租35格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停車場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月	12	252,999	3,035,988	城中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252,999元計算租金收入(252,999元×12月=3,035,988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94,644	94,644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社福團體辦公室租金收入，以每年94,644元計算租金收入。
	月	12	472,707	5,672,484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472,707元計算租金收入(472,707元×12月=5,672,484元)。
	年	1	190,000	190,000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成功國宅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109、110年兩年平均收入約195,075元，推估112年收入約為190,000元計算租金收入。
	期	2	237,835	475,670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規定辦理。 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期237,835元計算租金收入(237,835元×2期=475,670元)。
	期	2	193,458	386,916	收入依據：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西湖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使用費收入，以6個月使用費×本局持有停車位(8個/全部198個車位)×2期計算租金收入(4,788,570元×4.04%×2期=386,916元)。
	年	1	127,624	127,624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西湖綜合大樓架設行動電話基地臺使用費收入，以5家電信業者使用費收入總價×西湖綜合大樓物業管理費比例計算租金收入(1,151,010元×11.088%=127,624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月	12	29,176	350,112	<p>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p> <p>龍興大樓1-3樓場地租金收入，以每月29,176元計算租金收入(29,176元×12月=350,112元)(新增)。</p> <p>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三元街131號龍興大樓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p>
	月	6	39,474	236,844	<p>興隆二期A基地2樓場地租金收入，自112年7月起以每月39,474元計算租金收入(39,474元×6月=236,844元)(新增)。</p> <p>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興隆二期A基地2樓社區兒少多元空間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p>
	月	12	5,276	63,312	<p>興寧街6號1樓占轉租租金收入，以每月5,276元計算租金收入(5,276元×12月=63,312元)(新增)。</p> <p>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公用土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p>
	年	1	140,186	140,186	<p>興寧街6號1樓無權使用補償金，以每年140,186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p> <p>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p>
	年	1	653,000	653,000	<p>內湖區私立西湖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653,000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p> <p>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p>
	年	1	234,826	234,826	<p>內湖區私立敬智學苑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34,826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p>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03,135	103,135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士林區芝山國小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103,135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
	年	1	214,596	214,596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北投區稻香市場改建案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17,883元計算租金收入(17,883元×12月=214,596元)(新增)。
	年	1	615,048	615,048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51,254元計算租金收入(51,254元×12月=615,048元)(新增)。
	年	1	725,616	725,616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中央北路一段(舊北投老服)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60,468元計算租金收入(60,468元×12月=725,616元)(新增)。
	年	1	374,796	374,796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大同區建成綜合大樓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31,233元計算租金收入(31,233元×12月=374,796元)(新增)。
	年	1	251,627	251,627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第1小段256號1樓空間及地下1樓2處儲藏室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年251,627元計算租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月	6	458,000	2,748,000	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第1小段256號1樓空間及地下1樓2處儲藏室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月	4	139,300	557,200	萬隆社福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458,000元計算租金收入(458,000元×6月=2,748,000元)(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規定辦理。
		年	1	28	28	共居家園租金收入，以每月139,300元計算租金收入(139,300元×4月=557,200元)(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規定辦理。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8元。 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80,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p>一、項目內容：財物報廢變賣收入。</p> <p>二、法令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80,000元*1年=80,000元。</p> <p>四、實施進度：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增裕庫收。</p>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80,000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80,000	80,000	財物報廢變賣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91900201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承辦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老福科、婦幼科、兒少科	預算金額	4,201,000元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收回以前年度社會救助相關補助溢領款。 2.收回以前年度身心障礙者相關補助溢領款。 3.收回以前年度老人相關補助溢領款及老人保護安置先行支付款。 4.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溢領款。 5.收回以前年度兒少相關補助溢領款及兒少安置先行支付款。 二、法令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預估4,201,000元*1年=4,201,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繳納市庫。 六、預期成果：增裕庫收。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合計				4,201,000	
	12091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年	1	600,000	600,000	收回以前年度社會救助相關補助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800,000	800,000	收回以前年度身心障礙者相關補助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297,000	1,297,000	收回以前年度老人相關補助溢領款及老人保護安置先行支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000,000	1,000,000	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04,000	504,000	收回以前年度兒少相關補助溢領款及兒少安置先行支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09190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救助科、秘書室、 人團科、老福科	預算金額	3,704,000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p>一、項目內容： 1.平宅優待借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安康中繼住宅使用費之收入，作為平宅維護修繕用。 2.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NPO聚落、身心障礙服務中心等回饋金收入。 3.配住公家宿舍員工扣繳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p> <p>二、法令依據： 1.依臺北市平價住宅分配及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安康中繼住宅管理暨收費要點規定辦理。 2.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3.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p> <p>三、計算方法： 1.平宅優待借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安康中繼住宅使用費之收入：依各平宅維護費標準、安康中繼住宅使用費標準及依社宅完工入住期程、平宅剩餘戶數計算，共計2,917,543元。 2.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NPO聚落、身心障礙服務中心等回饋金收入共計767,035元。 3.配住公家宿舍員工扣繳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委任1等至3職等1人×12月×1,592元=19,014元。</p> <p>四、實施進度： 自112年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p> <p>五、完成方法： 依照規定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p> <p>六、預期成果： 1.促使平宅設施更趨完善，並增加市庫收入。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p>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合計				3,704,000	
	12091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2,917,543	2,917,543	平宅優待借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安康中繼住宅使用費之收入，作為平宅維護修繕用(收支併列)。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平價住宅分配及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安康中繼住宅管理暨收費要點規定辦理。
		年	1	767,035	767,035	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NPO聚落、身心障礙服務中心等回饋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9,104	19,104	配住公家宿舍員工扣繳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收入依據：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置管理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
		年	1	318	318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18元。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承辦 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	預算 金額	667,447,000元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一、項目內容：	1.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未加入軍公教勞保者)、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之保險費。 2.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依規定申請保險費補助。					
歲出計畫說明	二、預期成果：	1.維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市民之保費補助權益。 2.建構保障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市民於老年及發生身心障礙時之基本經濟安全網。 3.身心障礙者每月約60,000人可申請自付保險費補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667,44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62,447,000元，增加5,000,000元。
01社會保險				667,44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62,447,000元，增加5,000,000元。
4000 獎補助費				667,447,000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年	1	400,247,000	400,247,000	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未加入軍公教勞保者)、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之保險費。
	年	1	95,200,000	95,200,000	補助輕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之4分之1。
	年	1	172,000,000	172,000,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之保險費。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承辦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老福科、婦幼科、兒少科、社工科	預算金額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9,091,039,000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歲出計畫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輔導市民以工代賑：透過以工代賑方式輔導本市經濟弱勢市民自立。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查定：由各區里幹事訪視調查及各區公所初審，本局複審，每年定期總清查；經濟扶助：核發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就學交通、就學生活補助等，並辦理市民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 3.辦理市民醫療補助，以維護市民健康，使市民獲得完善之醫療照顧。 4.辦理老人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以維護老人健康。 5.提供弱勢家庭兒少生活、醫療補助及特殊境遇家庭經濟協助。 6.依據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津貼配合國民年金調整實施計畫、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業務、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7.提供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經濟協助。 8.提供本市低收入戶、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資格或領有老人收容安置補助者或本局輔導中之個案臨時看護費用補助。 9.辦理平價住宅維護修繕工作，以維護居住安全及品質；平宅設置社工員，輔導平宅居民改善生活及配合改建遷入社宅穩定生活，另設置技工，辦理住宅維護工作；本市現有平宅4處664戶，借予本市低收入戶居住，因平宅居民生活困難，身心狀況欠佳，支持網絡較薄弱，故提供社工輔導服務以協助提升居民自立能力及維持穩定家庭生活；平宅一般修繕維護費用乃依據平價住宅分配及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由借住戶自行繳納，並採收支併列方式辦理修繕。 <p>二、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輔導市民以工代賑：每月約1,810人參加以工代賑，改善生活，協助自立。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查定：每年申請約6,500戶。每年總清查約2萬8,000戶，期了解低收入戶現況，供社會福利服務參考。 3.經濟扶助：辦理各項生活扶助、改善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及特殊境遇家庭之經濟與生活。 4.全年市民醫療補助約1萬4,453人次。 6.預計發放育兒津貼36萬人次及托育補助17萬6,400人次。 7.提供本市特殊境遇家庭1,650戶經濟協助。 8.預計提供臨時看護費用補助2,100人次。 9.本市現有平宅664戶，藉由妥為管理及分配，協助經濟弱勢者滿足其居住需求。 10.透過社工專業輔導，協助平宅居民生活改善、經濟自立、早日脫貧及順利遷入社宅穩定生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9,091,03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21,035,000元，減少129,996,000元。	
01經濟安全業務				9,086,7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15,230,000元，減少128,518,000元。	
2000 業務費				4,005,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897,980	897,980	辦理社會救助業務及災害警用等郵資及電話費。	
2027 保險費	人	349	330	115,170	115,170	災害防救人員投保意外保險。
2033 臨時人員酬金	年	1	863,000	863,000	863,000	本市自籌調增國民年金督導員及服務員(中央補助人力)薪資及相關用人經費(新增)。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16	2,500	40,000	40,000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專業指導及會議委員出席費。
	節	13	2,000	26,000	26,000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及國民年金業務工作研討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年	1	436,950	436,950	436,950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所需信封、紙張、文具用品、傳真機用品及碳粉等。
	年	1	988,024	988,024	988,024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總清查業務所需文具紙張及碳粉等物品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本	4,000	24.75	99,000	99,000	印製社會救助服務人員手冊。
	年	1	276,400	276,400	276,400	印製各項經濟扶助、急難救助、災害救助、以工代賑、醫療補助等各項申請表格、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通知書、措施簡介、總清查報告等資料。	
		年	1	8,000	8,000	獎勵慈善機構及個人熱心捐助之獎牌、獎狀。
		年	1	86,000	86,000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以工代賑、災害救助、急難救助、國民年金及脫貧方案等工作人員研習會、教育訓練及收集資料相關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臺、月、張	2×12×8865	0.6	127,656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影印機使用費。
					12,400	
		人、天	1×8	1,550	12,400	赴其他縣市參加社會救助會議及業務研習觀摩。
	2081 運費				6,820	
		年	1	6,820	6,820	各種災害救助物資運費。
	2084 短程車資				21,600	
		年	1	21,600	21,6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9,082,707,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7,916,087,000		
	年	1	1,815,874,000	1,815,874,000	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含低收入戶生活扶助736,340,647元、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補助666,394,353元、低收入戶18歲以上就學生活補助252,029,000元、低收入戶懷孕營養補助及生育補助、三節改善低收入戶營養品實物代金、低收入戶老人、產婦及嬰兒營養補助140,300,000元、低收入戶國中以上就學子女交通補助費20,810,000元)。	
	年	1	820,000,000	820,000,000	身心障礙津貼。	
	年	1	317,490,000	317,490,000	補助5歲以下兒童育兒津貼。	
	年	1	728,000,000	728,000,000	兒童托育補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年	1	28,694,000	28,694,000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補助。
	年	1	20,040,000	20,040,000	特殊境遇家庭6歲以下兒童托育津貼及15歲以下子女生活津貼。
	年	1	12,000,000	12,000,000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及照顧扶助。
	年	1	600,000	600,000	災害緊急救助用品(含民防、防災公園)。
	年	1	24,400,000	24,400,000	低收入戶市民喪葬補助。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急難救助。
	年	1	68,000,000	68,000,000	醫療補助。
	年	1	391,003,000	391,003,000	輔導市民以工代賑工作。
	年	1	56,000,000	56,000,000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年	1	350,000	350,000	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房屋貸款利息補貼、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及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
	年	1	3,146,547,000	3,146,547,000	辦理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
	年	1	40,000,000	40,000,000	低收入戶、委託收容及危機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辦理18歲以下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年	1	29,500,000	29,500,000	辦理臨時看護補助。
	年	1	391,589,000	391,589,000	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補貼。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年	1	1,160,764,000	1,160,764,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年	1	2,808,000	2,808,000	平價住宅低收入戶搬遷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助。		
	02平價住宅	年	1	3,048,000	3,048,000	平宅居民拆遷安置費、自行在外租屋租金補助費。	
	2000 業務費				4,32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805,000元，減少1,478,000元。	
	2006 水電費				4,327,000		
		年	1	30,000	30,000	150,000	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4處平宅辦公室水費，以及平宅公共設施及尚未分配房屋全年水費。
		年	1	120,000	120,000	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4處平宅辦公室電費，以及平宅公共設施及尚未分配房屋全年電費。	
	2009 通訊費				69,000		
		年	1	69,000	69,000	辦理平宅業務郵資、辦公室電話費及夜假緊急聯繫行動通訊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477,221		
		年	1	374,471	374,471	平宅占用戶地價稅。	
		次	67	750	50,250	平宅借住簽約公證費。	
		戶	15	3,500	52,500	違約平宅住戶強制執行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9,000		
		人次	10	2,500	25,000	辦理平宅個案輔導與管理相關會議邀請專家學者指導出席費。	
		節	19	2,000	38,000	平宅專案研討外聘講師鐘點費。	
	次	3	2,000	6,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2051 物品				31,520			
	年	1	8,520	8,52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支	74	300	22,200	滅火器換粉。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支	1	800	800	滅火器。
				451,916	
	張	400	5	2,000	印製平宅借住契約、個案資料及借住申請表、審查表、期滿住戶通知及續約公證文件。
	年	1	107,200	107,200	辦理平宅辦公室、活動中心及公共場所清潔用具、衛生用品及環保垃圾袋。
	年	1	125,000	125,000	平宅社區睦鄰活動暨關懷輔導活動相關經費(含辦理座談會、聯誼活動、成長活動等所需訓練教材、交通費、便當費、飲料、門票、保險及雜費等)。
	年	1	60,000	60,000	平宅內各棟樓梯間、地下室、活動中心、服務站等公共場所消毒。
	年	1	70,768	70,768	平宅水塔清洗、平宅化糞池清理費。
	年	1	2,460	2,460	護送社區居民至養護機構車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臺、月、張	2x12x5520	0.6	79,488	安康、福民平宅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5,000	5,000	平宅維護費超商代收手續費。
				2,917,543	
	年	1	1,020,916	1,020,916	土木雜項(鋁門窗、隔間、天花板、地磚、粉刷等)，為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等4處平宅維護修繕費，以及工程委託設計監造費用(收支併列)。
	年	1	880,000	880,000	水電工程(屋外排送水管、抽水馬達、樓梯燈、開關等)，為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等4處平宅維護修繕費(收支併列)。
				850,000	
	年	1	850,000	850,000	平宅漏水修繕(室內地板、牆壁、天花板龜裂、漏水)，為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等4處平宅維護修繕費(收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年	1	166,627	166,627	支併列)。 公共設施緊急修繕(意外災害及不定期緊急修繕費用)，為安康、延吉、福民、大同之家等4處平宅維護修繕費(收支併列)。
	年	1	139,200	139,2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平宅電梯、冷氣保養及辦公室電器設備維護費。
	年	1	21,600	21,600	2084 短程車資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 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 室、政風室、資訊室	預算 金額	633,482,000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綜理局務行政、採購及文書(含檔案管理)處理等工作。 2.依法辦理本局歲計、會計、統計等工作。 3.依照人事法令辦理本局有關人事及服務工作。 4.加強政風法令反貪宣導、積極查處貪瀆不法、落實預防措施、定期召開廉政會報、主動發掘廉能事蹟、貫徹各項保密規定、協調處理民眾陳情請願及偶發狀況。 5.辦理本局辦公室自動化、電腦設備、資訊系統維護及資訊安全等工作。 <p>二、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本局年度施政計畫及有關法令漸次完成各項工作暨協助行政事務出納及財產管理，提升行政效率。 2.切實做到預算事前控制，事後審核，務期預算與計畫配合。 3.強化組織功能，貫徹分層負責，鼓舞員工士氣、發揮職務效能、加強為民服務。 4.增進員工法律常識，樹立廉能形象，落實政風預防措施，以杜絕貪瀆不法弊端。 5.配合各項業務計畫，加強並維護資訊化系統功能，提升行政效率。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633,48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11,217,000元，增加22,265,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594,24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81,352,000元，增加12,891,000元。
1000 人事費				594,243,00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年	1	1,657,680	1,657,680	政務人員1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年	1	242,546,700	242,546,700	職員395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年	1	116,867,244	116,867,244	聘用317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年	1	12,147,280	12,147,280	職工54人工資(詳人事費分析表)。
1030 獎金	年	1	24,408,175	24,408,175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年	1	9,942,400	9,942,4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	386×12	630	2,918,16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416×12	1,260	6,289,92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20×12	630	151,20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20×12	1,260	302,40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2×12	700	16,800	遊民收容中心技工、工友監護費。
	人、月	7×12	700	58,8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技工、工友監護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1040 加班值班費	年	1	22,356,277	22,356,277	本局員工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年	1	9,572,689	9,572,689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人、日	5×249	300	373,500	平日夜間待命值班費。
	人、日	5×116	500	290,000	例假日待命值班費。
	人、日	5×2	500	5,000	端午節、中秋節待命值班費加倍。
	人、日	4×9	500	18,000	春節待命值班費。
	人、日	9×4	500	18,000	春節期間待命值班費加倍(除夕至初三)。
	人、日	1×365	180	65,7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工友夜點費(大夜班100元、小夜班80元)。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年	1	2,424,000	2,424,000	職工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年	1	26,323,740	26,323,740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8,622,252	8,622,252	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年	1	1,822,268	1,822,268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55 保險	年	1	16,873,528	16,873,528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7,195,056	7,195,056	約聘僱健保費。
	年	1	7,657,412	7,657,412	職員公保費。
	年	1	1,320,352	1,320,352	職工勞保費。
	年	1	11,694,065	11,694,065	約聘僱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19,4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3,035,000元，增加6,377,000元。
2000 業務費				19,412,000	
2006 水電費	年	1	25,000	25,000	駐外檔案室(龍城、松山、木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09 通訊費	年	1	176,000	176,000	新、文山及西寧等)水費。
				6,453,855	駐外檔案室(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西寧等)電費。
	年	1	6,200,000	6,200,000	郵寄公文、招標文件、合約書及其他等郵資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253,855	253,855	電話費(含四首長室、專委室、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資訊室、會計室、公用辦公室等)。
				903,558	
	年	1	1,972	1,972	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委外經營停車場房屋稅分攤款。
	年	1	71,360	71,36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25,972	25,972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地價稅。
	年	1	756,304	756,304	三玉、延吉、城中大樓停車場、信義區民活動中心房屋稅。
	件	110	20	2,200	申請土地房屋謄本、地籍圖等費用。
2027 保險費	年	1	42,150	42,15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3,600	3,60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123,15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25,158	25,158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98,000	98,000	本局所屬場所公共意外責任險。
				6,161,500	
	人次	24	2,500	60,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
	年	1	21,100	21,100	各項業務研習資料撰稿及校對等費用。
	年	1	2,920,000	2,920,000	校繕發文、檔案點收委辦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51 物品	頁	37,500	1.6	60,000	文書檔案資料掃描委辦費。	
	件	110,000	8	880,000	文書資料建檔委辦費。	
	件	200,000	8	1,600,000	檔案編目委辦費。	
	年	1	620,400	620,400	消防安全檢測費。	
	年	1	85,420	85,42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或材料等費用。	
	年	1	247,760	247,760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333,180	
					3,266,324	
					10,192	印製各項收入憑證等費用。
					25,000	公文夾、登記簿、歸檔附件袋及研考業務檔案文書報表等印製。
2054 一般事務費	月	12	17,866	214,392	駐外檔案室(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西寧等)清潔費、保全、蟲害防治及雜支費用。	
	年	1	541,000	541,000	公共安全檢查簽證費。	
	臺、月、張	3×12×9800	0.6	211,68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月	395×12	360	1,706,40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354×12	120	509,760	統籌業務費，按約聘僱人員及駐衛警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54×12	50	32,400	統籌業務費，按駕駛、技工、工友每人每月50元編列。	
	人次	30	100	3,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2,500	12,500	電動機車電池租賃費。	
					87,137	
					87,137	檔案庫房(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西寧等)及信義區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87,137	87,137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90,800	民活動中心辦公室房屋建築養護費，計算方式如下：未滿30年共計4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18,04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319.9坪、每坪110元，合計35,189元。超過30年共計2棟，30坪以內每棟6,765元，合計13,53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123.5坪，每坪165元合計20,378元。全部共計6棟，30坪以內合計31,570元，超過30坪合計55,567元，總計87,137元。
	年	1	4,800	4,800	鋼印機及數位快印機養護費。
	年	1	186,000	186,0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44,888	
	年	1	376,040	376,040	各駐外單位建築物消防設備改善費用。
	年	1	168,848	168,848	駐外檔案室(龍城、松山、文山、西寧及木新等)分攤電梯費、修繕及設備維護等相關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22,200	
	人、天	1×4	1,550	6,200	國內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人、天	50×1	200	10,000	替代役役男返鄉旅費(未達60公里者)。
	人、天	10×1	600	6,000	替代役役男返鄉旅費(60公里以上者)。
2078 國外旅費				150,000	
	人	2	75,000	150,000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2093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05會計業務 2000 業務費 2051 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81 運費 2084 短程車資 06人事業務 2000 業務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51 物品	人、月	2×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32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5,000元，無增減。
				325,000	
				90,000	
	年	1	90,000	90,00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201,800	
	年	1	22,700	22,700	印製各種會計用報表及預算補充資料等。
	本	325	260	84,500	印製主管及單位預算書、追加預算書等。
	臺、月、張 人次	1×12×13000	0.6	93,600	影印機使用費。
		10	100	1,000	召開預算審查等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32,840	
	年	1	32,840	32,840	運送會計憑證等相關費用。
			360		
年	1	360	3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878,000元，增加123,000元。	
			2,303,000		
			20,000		
節	10	2,000	20,000	各項專題講座、新進人員講習聘請專家學者授課鐘點費。	
			105,720		
年	1	34,970	34,970	人事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年	1	20,800	20,800	人事卡片識別證等費用。	
枚	333	150	49,950	職名章橡皮章(含新進人員製發及損壞重製等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2,165,360	
	年	1	32,348	32,348	印製人事相關報表及各項雜支。
	臺、月、張	1×12×8335	0.6	60,012	影印機使用費。
	人、年	803×1	2,000	1,606,000	文康活動費。
	人次	20	100	2,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	1	5,000	5,000	退休人員退休紀念品。
	年	1	83,000	83,000	優秀員工表揚獎勵(新增)。
	年	1	377,000	377,000	員工健康檢查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760	
	臺	8	1,220	9,760	刷卡機養護費。
2084 短程車資				2,160	
	年	1	2,160	2,1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698,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698,000	
	年	1	1,698,000	1,698,000	勞工保險給付損失賠償。
07政風業務				1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13,000元，減少1,000元。
2000 業務費				112,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000	
	節	7	2,000	14,000	法紀教育講習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鐘點費。
2051 物品				10,340	
	年	1	10,340	10,34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82,260	
	年	1	14,580	14,580	法紀宣導資料用品費等。
	臺、月、張	1×12×7400	0.6	53,28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144	100	14,400	廉政會議或宣導活動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5,400	5,4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5,400		
	08資訊業務				15,38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2,514,000元，增加2,875,000元。	
	2000 業務費				15,389,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年	1	96,000	96,000	辦理資訊人員教育訓練(新增)。	
					96,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年	1			14,724,240	網頁製作及地圖資訊網站維護。
						1,547,800	
						6,907,400	
		年	1			3,983,800	社福資訊系統(含維護救助、身心障礙、老人福利、兒童、婦女、兒少、早期療育、服務方案申請及補助核銷等業務子系統)及資料庫維護費。
	6,907,400						
	年	1			2,195,240	伺服器、個人電腦、周邊設備、資訊安全及風險評鑑維護費。	
					2,195,240		
	年	1			90,000	e化資訊系統維護(含小巨蛋公益票券、志工管理、救助資源、實物銀行媒合、機構空位查詢、場館空間管理、保險資料比對、所得稅管理、出納管理、工作日誌、局內資訊網等業務e化系統)。	
					90,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12	2,500	66,000	套裝軟體。	
					30,000		
		節	18	2,000	36,000	辦理資訊系統規劃邀請學者、專家出席專案諮詢會議出席費。	
					36,000	辦理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年	1	8,736	490,736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8,736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資訊用品及零組件。
	年	1	382,000	382,000	電腦耗材。
	臺、月、張	1x12x1670	0.6	12,024	影印機使用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承辦單位	人團科、身障科、老福科、婦幼科、兒少科、企劃科、社工科、安養中心	預算金額	7,245,595,000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歲出計畫說明	<p>一、項目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人民團體法、合作社法、財團法人法辦理會務輔導及考核工作；辦理本市公益勸募案件之審核、督導及違法查核；辦理本市社區發展協會相關研習、觀摩及認證工作。 2.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辦理各項身心障礙者人格維護、經濟安全、照顧支持與獨立生活機會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監督，以及其他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措施等事項。 3.依據老人福利法、老人福利法施行細則及長期照顧服務法等相關法規計畫等規劃辦理多元連續性老人服務。 4.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輔導管理及評鑑；辦理專業人員訓練及研習；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資源中心等。 5.女性權益維護及倡導發展多元婦女活動並辦理婦女福利專業訓練；提供弱勢婦女保護及支持性服務並積極推動性騷擾防治各項工作等。 6.兒少福利、權益倡導及保護安置服務；性剝削案件之預防救援、保護安置等服務；發展遲緩兒童早療通報轉介服務。 7.查核權管機構、團體財務運用；加強跨專業整合服務，召開本局社福規劃及研發會議；建構完善業務委外、委託經營管理制度。 8.提供本市脆弱家庭社工專業協助、建立社工訓練與督導制度，提升服務品質、街友救助安置及輔導及推動全府志願服務政策及相關業務。 9.提供完善環境與多元服務，促進快樂、充實、安全、尊嚴之照顧品質，使住民能安享樂齡晚年。 <p>二、預期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讓民眾熟諳人民團體、合作社、社福基金法，以建立完整會務制度；輔導團體辦理公益勸募，建立捐款責信制度；扶植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支持及社區照顧等公共事務。 2.依需求評估結果，提供多元身心障礙社會福利服務，含經濟補助、輔具補助、照顧支持以及主要照顧者喘息服務，以維護或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 3.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以滿足長者不同之需求，達全面照顧老人目標；建構老人福利服務網絡，提供更近便性、高品質服務。 4.辦理276家托嬰中心及4,500名居家托育人員輔導管理，提升托育服務品質；辦理托育資源中心、親子館、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 5.受暴婦女安置照顧、單親女子居住服務、婦女權益倡導等達50,000人次；性騷擾防治實地輔導100家，召開相關委員會12次。 6.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建構兒少性剝削防制網絡；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社區服務及安置照顧。 7.健全權管機構、團體會計制度，監督財務運用；研議跨專業社福政策，回應社福需求；提升委託經營效率及監督管理，落實服務品質。 8.運用社工專業提供本市脆弱家庭支持，完善社工專業制度，提供街友緊急庇護、生活照顧、家屬協尋、轉介就業與後送安置等服務，辦理志工招募、宣導、評鑑及表揚等。 9.提供完善多元之照顧服務，促進住民安享樂齡晚年。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合計				7,245,59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496,451,000元，增加749,144,000元。
	01人民團體輔導				5,29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984,000元，增加315,000元。
	2000 業務費				3,139,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100,000	100,000	人民團體輔導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15,000	15,000	輔導人民團體及合作行政因公涉訟聘請律師費。
		人次	206	2,500	515,0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輔導、研習、評鑑(考核)暨相關方案所需諮詢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134	2,000	268,0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專題研討講師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1,277,500	1,277,500	委託辦理合作社、基金會、勸募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財務查核。
	2051 物品	年	1	79,196	79,196	輔導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業務所需文具紙張及事務用物品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38,400	138,400	印製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之申請表格、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變更登記證、及製作獎框、獎狀、獎座、研習講義、評鑑(考核)報告等。
	年	1	502,290	502,29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之各項活動與研習之會場佈置、環境清潔、保險、攝影、茶點費、餐盒費、文件印刷及雜支等。	
	臺、月、張	1×12×8860	0.6	63,792	影印機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58,254	58,254	台北NPO聚落辦公室房屋建築養護費，計算方式如下：超過30年共計1棟，30坪以內每棟6,765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488.5818坪，每坪165元，合計80,616元，總計87,381元，另考量以往執行情形以58,254元編列。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月	12	500	6,000	公務用各項設施設備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2x3	1,550	55,8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各項業務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59,768	59,768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2,160,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年	1	2,160,000	2,160,000	獎勵績優人民團體、合作社及社區認證獎勵金。
	02身心障礙福利				1,979,77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982,942,000元，減少3,170,000元。
	2000 業務費				87,187,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年	1	143,000	143,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工作人員研習訓練費。
	2006 水電費	年	1	16,200	16,2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水費。
	年	1	270,000	27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電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710,000	710,000	核發身心障礙證明等用郵資。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919,047	919,047	辦理身障津貼等身心障礙相關業務、補助及方案電話費及需求評估中心與身障會館電話費、擴充線路固網月租費及需求評估人員手機通訊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2,297,635	
	年	1	1,158,178	1,158,178	身心障礙社福設施地價稅。
	年	1	1,139,457	1,139,457	身心障礙社福設施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88,500	
	人次	480	2,500	1,200,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會議出席費。
	人次	159	2,500	397,500	召開身心障礙需求評估專案審查會議所需費用。
	節	134	2,000	268,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研習訓練講師鐘點費。
	年	1	1,220,000	1,220,00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建檔。
	次	4	2,000	8,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2039 委辦費	人次	95	1,000	95,000	50歲以上收托老人長期照顧機構之身心障礙者失能評估。
				74,067,260	
	年	1	5,250,400	5,250,400	委託辦理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一、人事費：1,301,400元。 二、行政費：3,749,000元。 三、宣導訓練費：200,000元。
	年	1	58,500,000	58,500,000	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一、人事費：40,548,753元。 二、方案服務費：5,537,500元。 三、一般事務費：5,525,483元。 四、房屋租金補助：916,300元。 五、大樓分攤費用：4,218,152元。 六、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7,611,190	7,611,190	費：125,000元。 七、其他人事費：70,000元。 八、管理費：1,558,812元。 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一、一般專職專業人員人事費：1,122,888元。 二、外聘兼職專業督導出席費：180,000元。 三、教育訓練及宣導費用：153,000元。 四、一般事務費：141,600元。 五、管理費：360,000元。 六、手語翻譯鐘點費、聽打服務員鐘點費、全民健康保險費補充保費等3項：5,653,702元。	
	年	1	2,705,670	2,705,670	委託管理共居家園(新增)。 一、人事費：535,293元。 二、一般事務費：843,810元。 三、大樓公攤費：1,069,567元。 四、方案活動費：57,000元。 五、管理費：100,000元。 六、招租廣宣服務費：100,000元。	
	2051 物品			185,112	185,112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所需物品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80,000	80,000	辦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身心障礙者津貼及身心障礙證明核發等業務聯繫會報。
		臺、月、張場	4×12×8895	0.6	256,176	影印機使用費。
			5	22,800	114,000	辦理身心障礙需求評估相關工作人員研習費。
		年	1	283,708	283,708	印製身心障礙證明、停車位識別證及其膠膜膠套。
		年	1	400,000	40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清潔外包及衛生用品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月	12	18,000	216,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保全費用。	
	年	1	1,000,000	1,000,000	辦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	
	人次	1,996	120	239,520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櫃檯雇用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850,800	850,800	身心障礙者鑑定表掃描數位化。	
	年	1	772,412	772,412	辦理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身障福利服務與權益等相關宣導及表單等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99,030	
	年	1	899,030	899,030	辦公房舍及其附著物等修繕費。鋼筋混凝土建造，計算式如下： 未滿30年共計16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72,16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5,312坪，每坪110元，合計584,320元。超過30年共計5棟，30坪以內每棟6,765元，合計33,825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1,265坪，每坪165元，合計208,725元。全部共計21棟，30坪以內合計105,985元，30坪以上合計793,045元，總計899,030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6,000	
	月	12	8,000	96,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124,000	
人、天	1×80	1,550	124,000	赴外縣市協調及觀摩身心障礙者業務並訪問本局委託之教養機構、配合機構評鑑及身分不明及無依個案訪視之國內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58,600		
年	1	58,600	58,6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607,755,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456,000	456,00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延時收托行政費。
	年	1	2,000,000	2,000,000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各項活動方案及專業人員訓練費用。
	年	1	90,485,000	90,485,000	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量能-教養機構服務費。
	年	1	13,000,000	13,000,000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經常門)。
	年	1	30,688,000	30,688,000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資本門)。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1,100,000,000	1,100,000,000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年	1	12,498,104	12,498,104	補助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人	4	12,500	50,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辦理監護(輔助)宣告聲請費用。
	年	1	95,153,453	95,153,453	身心障礙者暨長照2.0生活輔助器具補助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人	945	1,800	1,701,000	致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獎勵金。
	年	1	414,000	414,000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春節慰問金。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式	1	261,309,443	261,309,443	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
				54,830,000	01-111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本案係111-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85,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30,0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54,830,000元，餘170,000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分年資金需求表。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54,830,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4,830,000	
	式	1	54,830,000	54,830,000	111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230,000,000	02-112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本案係112-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85,000,000元，本年度編列230,000,000元，餘55,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00 獎補助費				230,000,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30,000,000	
	式	1	230,000,000	230,000,000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285,00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85,000,000	285,000,000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03老人福利				4,177,70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473,188,000元，增加704,521,000元。
2000 業務費				192,973,000	
2009 通訊費				1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老人福利業務用電話費等。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79,364	
	月	12	14,947	179,364	租用中正出租國宅二戶及國防部所有房舍作為辦理中正國宅銀髮族服務中心之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23,894,212	
	年	1	14,618,291	14,618,291	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公寓(住宅)、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社區關懷據點地價稅。
	年	1	9,275,921	9,275,921	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公寓(住宅)、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社區關懷據點房屋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27 保險費			49,500		
		人	450	110	49,500	老人服務中心志工、獨居認養單位志工團體意外險。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80,000		
		人次	100	2,500	250,000	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老人福利推動小組等相關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參與機構甄選、評鑑、指導及評估等出席費。
		節	108	2,000	216,000	長期照顧服務及老人福利相關訓練、老人服務中心及獨居認養單位志願服務人員訓練等講師鐘點費。
		次	7	2,000	14,000	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2039 委辦費				152,127,086	
		家	43	18,000	774,000	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財務查核。
		年	1	3,233,126	3,233,126	委託辦理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輔導及教育訓練方案。 一、人事費：2,298,625元(含專任人員服務費、兼任助理服務費、評鑑及輔導跟訪助理費、講師鐘點費、出席費等)。 二、業務費：640,580元(含場地租借、交通費、逾時誤餐費、翻譯費、雜支等)。 三、行政管理費：293,921元。
		人次	30,400	1,195	36,328,000	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年	1	99,771,475	99,771,475	辦理老人服務中心及日間照顧中心。 一、人事費：67,612,953元。 二、臨時人員酬勞費：3,233,880元。 三、老人服務中心社工人員夜間及假日出勤費：246,000元。 四、一般事務費：17,167,133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1,724,888	1,724,888	五、公宅管理費：3,974,009元。 六、方案活動費：7,537,500元。 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一、居家服務人力開發及品質監測方案：526,172元。 二、居家式、社區式長期照顧機構評鑑及日間照顧中心品質監測方案：600,716元。 三、居家服務知識管理資訊平台：598,000元。	
	年	1	7,071,497	7,071,497	委託辦理近貧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一、人事費：3,432,840元。 二、方案服務費：800,000元。 三、居家安全評估與檢核費：2,700,000元。 四、行政管理費：138,657元。	
	年	1	3,224,100	3,224,100	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一、設定服務費：1,020,000元。 二、管理維運費：1,746,600元。 三、教育訓練費：457,500元。	
	2051 物品	年	1	173,079	173,079	辦理老人福利業務等工作所需文具、紙張、資料夾、傳真機用品及用紙、筆墨及物品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38,720	138,720	長期照顧、獨居服務及機構簡介、輔導管理訪視會勘表、代書費及以房養老方案服務費等費用。
		年	1	15,000	15,000	辦理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座談會。
		月	12	15,000	180,000	老人保護個案(含獨居老人個案)緊急接送、驗傷、急診診療、藥材、衛材、住院及看護費等。
					14,875,964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月、張	3×12×12590	0.6	271,944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18,800	120	2,256,000	老人服務中心及獨居長者認養單位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及諮詢服務雇用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40,000	40,000	印製老人福利活動文宣。
	年	1	54,300	54,300	辦理老人福利或配合福利機構或社團辦理老人活動獎品、摸彩品、獎牌等。
	年	1	55,000	55,000	辦理各項老人福利相關會議、研討會及聯繫會報與老人福利推動小組會議所需資料、茶點、餐盒及場佈相關費用。
	年	1	240,000	240,000	辦理獎勵優良長青志工計畫費(含紀念品、獎狀框、審查費、表揚大會各項費用)。
	年	1	7,210,000	7,210,000	悠遊卡製卡費、宣導單張、資料更新通信費與郵寄費等。
	年	1	665,000	665,000	辦理重陽節系列敬老活動。
	年	1	450,000	450,000	分擔合署大樓公設民營老人機構、公寓(住宅)公共設施管理費。
	年	1	3,300,000	3,300,000	重陽禮金發放作業相關費用(新增)。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763,194	763,194	11處老人服務中心及3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維護費，計算式如下： 未滿30年共計12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54,12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5,170.44坪，每坪110元，合計568,748元。超過30年共計2棟，30坪以內每棟6,765元，合計13,53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768.46坪，每坪165元，合計126,796元。全部共計14棟，30坪以內合計67,650元，30坪以上合計695,544元，總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計763,194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250,000	250,000	悠遊卡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6×2	1,550	18,600	赴其他縣市參加老人福利會議、業務觀摩及評鑑等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62,001	62,001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3,950,063,2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24,430,816	24,430,816	補助特約長期照顧服務提供機構或單位辦理失能者營養餐飲服務方案。
	年	1	5,000,000	5,000,000	補助非營利法人、機構、學校或團體辦理獨居與失能長者服務方案。
	年	1	13,500,000	13,500,000	補助與本局簽訂本市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特約契約者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方案。 一、營運費：11,250,000元。 二、車輛及GPS租金：2,250,000元。
	年	1	1,849,686	1,849,686	補助家照中心辦理家庭照顧者服務計畫。
	年	1	33,106,680	33,106,680	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及住宿式長照機構開辦費(經常門)。
	年	1	20,200,000	20,200,000	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及住宿式長照機構開辦費(資本門)。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人、月	25×12	5,000	1,254,500,000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年	1	1,253,000,000	1,253,000,000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年	1	377,779,000	377,779,000	老人收容安置及保護安置醫療補助及特別處遇費(含低收入戶安置補助214,115,320元、中低收入安置補助費111,277,680元、一般戶安置補助42,422,400元、特別處遇費9,963,600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年	1	600,000	600,000	辦理績優老人福利機構評鑑及輔導獎勵金。
		人	100	2,000	200,000	照服員獎勵。
		年	1	9,750,000	9,750,000	收容弱勢長者獎勵金。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件	190	81,000	15,390,000	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
		年	1	622,000,000	622,000,000	長者重陽節禮金費。 一、人瑞、低收、中低收及中低老人津貼長者重陽節禮金費：39,200,000元。 二、65歲以上未滿99歲者長者重陽節禮金費：582,800,000元。
		人	1,500	5,500	8,250,000	99歲及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品。
		年	1	1,274,046,000	1,274,046,000	老人乘車及文康休閒補助費(大眾運輸工具1,220,683,000元及其他53,363,000元)。
		年	1	31,284,014	31,284,014	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含活動假牙21,000,500元、固定假牙9,872,100元、假牙維修411,414元)。
		年	1	377,004	377,004	公益型「以房養老」實驗方案個案養老給付費用。
年	1	227,800,000	227,800,000	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2.0之各項照顧服務個案服務費(含居家服務170,203,794元、居家照顧18,071,914元、老人日間照顧31,084,464元、身障日間照顧4,437,330元、家庭托顧601,218元、交通接送2,278,080元、失智症老人團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	500	60,000	30,000,000	體家屋1,123,200元)。 老人居家修繕個案補助。	
				34,672,800	01-112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本案係112-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44,673,000元，本年度編列34,672,800元，餘10,000,2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00 獎補助費				34,672,8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4,672,800	
	年	1	34,672,800	34,672,800	112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式	1	44,673,000	44,673,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112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04兒童托育				411,69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38,804,000元，增加72,887,000元。
	2000 業務費				358,610,000	
	2009 通訊費				700,000	
	年	1	700,000	700,000	托育及育兒相關業務通知聯繫郵資及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8,500		
人次	121	2,500	302,500	專家學者出席兒童福利及托育業務相關會議、審查兒童福利方案、居家式托育管理出席費。		
節	38	2,000	76,000	托嬰中心、居家托育及親子館工作人員講習、機構輔導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354,233,071		
年	1	141,535,610	141,535,610	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一、人事費：137,549,610元。 二、大樓分攤費：3,986,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4,385,867	4,385,867	元。 委託辦理托嬰中心評鑑輔導方案。 一、人事費：1,554,888元。 二、方案服務費：1,790,544元。 三、一般事務費：235,635元。 四、場地使用補貼費：480,000元。 五、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208,800元。 六、管理費：116,000元。
	年	1	124,167,887	124,167,887	辦理兒童托育資源中心、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及親子館。 一、人事費：77,445,027元。 二、一般事務費：12,150,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25,74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4,264,860元。 五、臨時酬勞費：2,088,000元。 六、管理費：2,480,000元。
	年	1	8,607,608	8,607,608	辦理托嬰機構訪視輔導及托育人員在職訓練。 一、人事費：6,175,884元。 二、方案之執行或服務費：695,234元。 三、一般事務費：533,690元。 四、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202,800元。 五、在職訓練：1,000,000元。
	年	1	75,536,099	75,536,099	辦理居家式兒童托育服務人員訪視輔導、管理及訓練。 一、人事費：53,806,099元。 二、一般事務費：2,160,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5,400,000元。 四、場地使用補貼：2,880,000元。 五、托育人員體檢費：1,000,000元。 六、托育人員責任保險費：1,650,000元。 七、準公共托育人員團體保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險：1,000,000元。 八、大樓分攤費：900,000元。 九、在職訓練費：3,380,000元。 十、管理費：3,360,000元。	
	2051 物品			497,573		
		年	1	497,573	497,573	辦理兒童托育綜合業務用文具紙張及相關物品材料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1,967,676	
		年	1	1,800,000	1,800,000	辦理托育服務、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等整體宣(輔)導費用。
		年	1	115,076	115,076	辦理托育業務說明會、聯繫會報及訓練所需之費用及印製證書、獎狀費。
		臺、月、張 人次	1×12×3000	0.6	21,60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310	100	31,000	辦理托育及育兒相關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79,040	
		年	1	579,040	579,040	托育資源中心、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親子館、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修繕費，計算方式如下：未滿30年共計31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139,81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3,993坪，每坪110元，合計439,230元，總計579,040元。
2072 國內旅費				40,300		
	人、天	13×2	1,550	40,300	赴外縣市參加兒童托育業務聯繫及會議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213,840		
	年	1	213,840	213,84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53,081,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3,975,000		
	年	1	26,135,000	26,135,000	補助兒童福利、社會福利相關團體或學校等辦理育兒友善園。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一、人事費：14,011,200元。 二、一般事務費：3,360,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3,423,800元。 四、場地租借費：5,340,000元。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年	1	17,840,000	17,840,000	獎助托嬰中心優化照顧比及提升居家托育人員服務品質(新增)。
					5,482,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5,482,000	5,482,000	補助托育兒童平安保險費、慰問金及相關費用。 一、慰問金：100,000元。 二、保險費：5,382,000元。
					2,894,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年	1	2,894,000	2,894,000	補助辦理臨時托育服務、收托身心障礙幼童及發展遲緩幼童服務。 一、臨時托育補助：2,270,000元。 二、收托身心障礙及發展遲緩兒童：624,000元。
					730,000	
	05婦女福利	年	1	730,000	730,000	托嬰中心評鑑獎勵金。
	2000 業務費				97,56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9,617,000元，減少62,048,000元。
	2006 水電費	年	1	12,000	12,000	婦女中途之家及其他婦女福利機構水費。
	年	1	50,000	50,000	婦女中途之家及其他婦女福利機構電費。	
	年	1	12,000	12,000	婦女中途之家空戶、其他婦女福利機構瓦斯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65,000	65,00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用郵費及電話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916,23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592,122	592,122	婦女中途之家、婦女館房屋稅。
	年	1	1,324,109	1,324,109	婦女中途之家、婦女館地價稅。
	人次	580	2,500	1,450,000	性別平等委員會及其分工小組、性騷擾委員會委員出席費，及其他須邀請專家學者、律師諮詢、甄審等出席費。
	節	125	2,000	250,000	婦女暨單親支持服務活動及婦女福利工作人員訓練、婦女中途之家辦理單親支持成長團體課程、婦女及子女心理復健治療及家族治療外聘講師或新移民、通譯服務人員鐘點費。
	年	1	369,200	369,200	各國婦女福利、性騷擾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文獻資料翻譯稿費及調查報告撰稿費。
2039 委辦費				82,146,272	
	年	1	64,635,604	64,635,604	委託辦理公辦民營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一、人事費：43,480,440元。 二、大樓分攤費：1,391,500元。 三、一般事務費：5,445,964元。 四、大樓管理費：1,027,792元。 五、公共意外責任險：29,908元。 六、管理費：2,860,000元。 七、方案費：10,400,000元。
	年	1	17,510,668	17,510,668	委託辦理公辦民營婦女安置機構。 一、人事費：13,538,832元。 二、一般事務費：926,508元。 三、方案服務費：1,40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110,000元。 五、管理費：871,000元。 六、公共意外責任險費：29,000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七、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139,200元。 八、社工人員平日夜間及假日值機接案費、外出接案加班費：342,528元。 九、社工人員夜間及假日外出接案交通費：153,600元。	
	2051 物品	年	1	56,880	56,880	推展業務文具紙張、傳真機用品及用紙。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300,000	300,000	辦理婦女福利座談研討、機構聯繫協調、服務方案評鑑評選會議所需資料、茶點及場佈等相關費用、印製婦女福利業務相關資料及編印婦女福利或性別平等相關宣導資料。
		年	1	650,000	650,000	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及輔導工作相關經費。
		年	1	550,000	550,000	婦女中途之家保全、外包清潔垃圾清運、消毒滅蟲、水肥清運、疏通馬桶水管、清潔用品及水塔清洗費等各項公共事務管理費。
		年	1	139,980	139,980	婦女中途之家辦理婦女、單親或兒童支持性團體、成長輔導或節慶聯誼、輔導婦女個案及其子女所需費用(含二度就業、參與管理事務之臨時性服務含臨托、課輔、電腦輸入、夜間及假日處理、餐點費、衣物日常品等)及住戶遷出後更換門鎖費。
		案	6	50,000	300,000	性騷擾案件委任律師、法律訴訟費。
		年	1	521,895	521,895	辦理婦女團體工作人員訓練費、婦女暨單親服務活動及婦女支持發展性服務相關經費。
		年	1	650,000	650,000	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及業務相關經費。
		臺、月、張	4×12×8865	0.6	255,312	影印機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次	300	100	30,00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性騷擾防治及輔導工作人員因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1,750	
	年	1	321,750	321,750	婦女中途之家及本局委託經營管理婦女服務單位等12家之房屋建築修繕維護費，計算方式如下：未滿30年共計14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63,140元，超過30坪部分2,351坪，每坪110元，合計258,610元，總計321,750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8,000	
	年	1	98,000	98,000	婦女中途之家電器、消防、電話、機電設備、電梯保養及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74,400	
	人、天	12×4	1,550	74,400	赴外縣市參加婦女福利業務聯繫、會議及調查性騷擾申訴案件差旅費(含調查委員)。
	2078 國外旅費			312,000	
	人、次	2×1	156,000	312,000	參加重要國際婦女會議。
	2084 短程車資			28,080	
年	1	28,080	28,08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性騷擾防治及輔導工作人員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7,010,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特殊境遇家庭法律訴訟補助費。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6,562,000		
年	1	6,562,000	6,562,000	補助公辦民營婦女庇護所及私立婦女安置機構收容安置費(含安置產後月子期間補助費)。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348,000		
人	2	174,000	348,000	補助參加重要國際婦女會議。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06兒童及少年福利				474,05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31,057,000元，增加42,998,000元。
2000 業務費				251,363,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75,000	75,000	辦理兒少福利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496	2,500	1,240,000	兒少福利促進委員會、早期療育工作會報、諮詢小組會議、兒童及少年保護等各項研討(含個案研討、座談、會議、機構輔導、評鑑、專題諮詢、親職示範服務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125	2,000	250,000	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早期療育在職訓練、個案研討、宣導及志工講習講師鐘點費。
	人	2	400,000	800,000	辦理早期療育通報轉介、療育補助及系統介接等資料之建檔服務。
2039 委辦費	年	1	5,697,564	245,518,467 5,697,564	委託辦理本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 一、人事費：3,881,964元。 二、一般事務費：373,800元。 三、大樓分攤費用：121,800元。 四、大樓管理費：120,000元。 五、方案費：1,200,000元。
	年	1	5,519,072	5,519,072	委託辦理親職教育輔導中心(含通知性親職教育)。 一、人事費：2,903,472元。 二、一般事務費：373,800元。 三、大樓分攤費用：121,800元。 四、大樓管理費：120,000元。 五、方案費：2,000,000元。
	年	1	59,111,268	59,111,268	委託辦理5家兒童及少年安置家園。 一、人事費：49,027,488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41,035,372	41,035,372	二、一般事務費：3,627,276元。 三、方案服務費：2,85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1,030,000元。 五、管理費：2,576,504元。 辦理6家少年服務中心。 一、人事費：26,724,624元。 二、業務費：6,544,124元。 三、方案服務費：5,220,000元。 四、管理費：2,546,624元。
	年	1	21,520,458	21,520,458	辦理3家兒童服務中心。 一、人事費：12,030,888元。 二、業務費：2,343,800元。 三、方案服務費：5,796,000元。 四、管理費：1,349,770元。
	年	1	21,280,800	21,280,800	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服務。 一、專業行政費：16,768,800元。 二、方案服務費：3,672,000元。 三、場地使用補貼：840,000元。
	年	1	46,726,238	46,726,238	辦理6家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及相關方案。 一、人事費：35,808,575元。 二、臨時人員酬勞費：522,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1,252,000元。 四、個案服務費：3,405,000元。 五、活動費：620,000元。 六、業務指導出席費：270,000元。 七、房租及公共意外責任險保費補貼費：4,091,667元。 八、二代健保補充保費：85,900元。 九、大樓分攤及管理費：510,040元。 十、管理費：161,056元。
	年	1	44,627,695	44,627,695	辦理5家兒少團體家庭。 一、人事費：37,954,236元。 二、方案服務費：2,300,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1,518,542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51 物品	1	100,000	100,000	元。 四、大樓分攤費：492,000元。 五、管理費：2,362,917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	672,477	672,477	處理各項兒童及少年服務業務(含早期療育)、活動所需文具紙張、書籍及影音等。	
		臺、月、張	2x12x8865	0.6	127,656	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保護與安置等各項研討、座談、會議及訓練所需紙張及印製早期療育、兒童及少年福利相關通報、諮詢輔導、保護手冊、宣導手冊、各項表單資料等所需費用。
		年	1	735,000	735,00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20	250	5,000	辦理兒童及少年安全與權益倡導、兒少保護、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業務等宣導及研討與審查會費用。
		人次	35	1,000	35,000	專業人員深夜陪同偵訊及出庭個案接送交通費。
		年	1	500,000	500,000	聲請法院裁定費。
		年	1	45,000	45,000	民生社區大樓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公共事務費用分攤費。
		年	1	396,000	396,0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保全費用。
		年	1	300,000	300,0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清潔外包及用品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人次	750	120	90,000	辦理早期療育轉銜服務。
		年	1	108,900	108,900	早療中心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108,900	108,900	辦理兒少服務中心、公辦民營兒少機構、團體家庭、親職教育中心、收出養服務中心、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及青少年自立住宅房屋建築修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繕費，計算方式如下：未滿30年共計20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90,20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170坪，每坪110元，合計18,700元，總計108,900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129,000	129,0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0×9	1,550	139,500	辦理兒童及少年各項業務(含早期療育)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96,000	96,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222,692,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53,100,000	53,100,000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補助費。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年	1	3,572,000	3,572,000	受保護兒童及少年醫療、心理治療輔導、學雜費及服裝購買費等。
		人、月	350×12	39,000	163,800,000	兒童及少年家庭寄養、社會福利機構、團體家庭安置及特別照顧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年	1	650,000	650,000	寄養家庭評鑑獎勵金。
		所	5	20,000	100,000	兒少服務中心及早期療育機構年度評鑑獎勵金。
	年	1	210,000	210,000	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評鑑獎勵金(3年1編)。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人、月	10×12	10,000	1,260,000	獨立生活少年生活補助費(含生活、房租押金、教育費、個人成長與社會參與等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	6	10,000	60,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監護兒少出養工作。	
	07綜合企劃業務			7,67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767,000元，增加903,000元。	
	2000 業務費			7,670,000		
	2009 通訊費			15,732		
		年	1	15,732	15,732	公務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25,000	
		人次	238	2,500	595,000	辦理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住宅政策專家學者會議等各項綜合規劃業務、研究發展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5	2,000	10,000	辦理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年	1	20,000	20,000	各項業務研習資料撰稿及校對等相關經費。
	2039 委辦費				5,808,258	
		年	1	4,408,258	4,408,258	公辦民營機構、私立福利機構及方案委託之機構財務查核。
		年	1	1,400,000	1,400,000	辦理112年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調查(2年1編)。 一、人事費：700,000元。 二、業務費：670,000元。 三、雜費：30,000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000	
		年	1	3,000	3,000	相關社會福利團體會員會費。
	2051 物品				80,000	
	年	1	80,000	80,000	文具紙張、事務用品及物品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831,360		
	年	1	433,600	433,600	辦理社會福利委員會及各項綜合研討業務研討、座談會場地佈置、刊物編輯、版權使用、印刷、餐盒及雜支等。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356,000	356,000	製作社會福利服務訊息簡介、市議會大會本局工作報告等。	
	2072 國內旅費	臺、月、張	1×12×5800	0.6	41,760	影印機使用費。
	2075 大陸地區旅費	人、天	1×3	1,550	4,650	赴外縣市會議出差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人	2	61,000	122,000	參加東亞包容城市網絡工作坊。
	2084 短程車資	人	2	77,000	154,000	參加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會議。
	08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年	1	26,000	26,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2000 業務費				63,53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9,878,000元，減少6,341,000元。
	2006 水電費				44,063,000	
		年	1	276,490	276,49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水費。
		年	1	2,442,300	2,442,3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電費。
		年	1	120,000	120,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瓦斯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2,458,300	2,458,300	公務用郵資、電話費等通訊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19,000	19,000	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委外經營停車場房屋稅分攤款。
		年	1	76,060	76,060	中正社福大樓房屋稅。
	年	1	612,799	612,799	本局經管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房地地價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7,622	7,622	本局經管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房地房屋稅。
	年	1	39,038	39,038	中正社福大樓地價稅。
	2027 保險費			43,230	
	人	393	110	43,230	志工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75,000	
	人次	30	2,500	75,000	辦理志願服務評鑑、業務諮詢專家學者出席費。
	人次	200	2,500	500,000	聘請專家學者指導社會工作服務業務研討、訓練、會議等與輔導諮詢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225	2,000	450,000	辦理社工相關議題研討、訓練、講座、研習、聯繫會報等講師鐘點費。
	次	50	2,000	100,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人次	20	2,500	50,000	志願服務「金鑽獎」決審案件評審費。
2039 委辦費				17,928,214	
年	1		2,975,600	2,975,600	委託辦理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一、方案之執行或服務費：1,912,000元。 二、行政費：300,000元。 三、管理費：305,500元。 四、場地使用補貼：360,000元。 五、依年度案件量保留方案之執行或服務擴充費：98,100元。
年	1		8,554,488	8,554,488	委託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 一、人事費：2,402,568元。 (一)主任：650,700元。 (二)專業人員：1,751,868元。 二、方案服務費：4,377,920元。 三、一般事務費：894,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50,000元。 五、大樓管理費：480,00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六、管理費：350,000元。	
		年	1	6,398,126	6,398,126	委託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服務方案。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450,000	一、人事費：5,238,924元。 二、方案活動費：500,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408,480元。 四、場地公共安全保險費：15,000元。 五、管理費：235,722元。
		年	1	450,000	450,000	社工人員加入職業公會入會費及常年會費。
	2051 物品				1,607,100	
		年	1	224,600	224,600	辦理社會工作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年	1	20,000	20,000	廚房炊具、廚房用品及街友餐具補充等相關費用。
		年	1	80,000	80,000	街友用紙尿布、看護墊等衛生醫療用品及床單、洗臉盆、拖鞋等生活用品。
		人	75	1,100	82,500	街友春、夏、秋、冬服及男女內衣褲各1套。
	2054 一般事務費					1,200,000
	年	1	1,200,000	1,200,000		
	年	1	2,587,680	2,587,680	各社福中心管理維持費及公共事務分攤費。	
	年	1	528,627	528,627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清潔及雜項費用(含清潔用品、垃圾清運、環境噴霧消毒、消毒粉、消毒藥水及樹木修剪、雜支等)。	
	件	2	51,000	102,000	危機家庭、保護個案及社工人員法律訴訟費用(含律師陪同出庭費及法院裁判費)。	
	年	1	35,000	35,0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水塔清洗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	180	470	84,600	接收替代役役男人員輸送費。
	年	1	70,000	70,000	印製個案資料、工作日誌、工作手冊、年度計畫、報告、講義資料及社工宣導推廣等相關費用。
	年	1	11,800	11,800	訂閱期刊、雜誌、社工圖書等所需費用。
	年	1	244,000	244,000	辦理區域性福利活動、會議、志願服務聯繫會報、評鑑所需資料、茶點及場佈等相關費用。
	年	1	500,000	500,000	辦理本市優良社工人員及實務成果研習會所需相關費用。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社工師繼續教育訓練課程送審費用。
	臺、月、張 人次	15×12×1822	0.6	196,776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280	1,000	280,000	志願服務貢獻獎獎狀及獎品。
	人次	10,201	120	1,224,120	辦理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750,000	750,000	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執行計畫宣導品、活動等所需相關費用。
	年	1	36,000	36,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及街友服務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
	年	1	75,000	75,000	街友一般用品、雜支及有線電視傳播費等。
	天	32	16,365	523,680	街友臨時避難所警衛勤務、清潔維護費用。
	月	12	79,629	955,548	街友防疫及專用置物袋管理警衛勤務。
	年	1	5,370,480	5,370,480	社福中心、遊民專責小組及圓通居保全警衛勤務費用。
年	1	1,409,688	1,409,688	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助理費用自籌款(50%)(新增)。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501,838	501,838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廣安居、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房屋修繕費，計算式如下： 未滿30年共計16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合計72,16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3,906.16坪，每坪110元，合計429,678元，總計501,838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600,000	600,000	水電線路、設施設備、電梯保養等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55	1,550	85,250	因公出差、接送個案所需費用。
		人、天	1×8	1,550	12,400	接送替代役役男人員差旅費。
	2081 運費	次	44	2,000	88,000	物品搬運、廢棄物清運費等相關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415,360	415,360	處理危機家庭及弱勢個案及街友等業務所需交通費。
		年	1	100,000	100,000	替代役役男協助洽辦公務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9,474,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12,583,599	12,583,599	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方案。 一、專業服務費： (一)社工督導：3,389,811元。 (二)社工：5,602,990元。 (三)家務員：1,470,798元。 二、方案活動費：900,000元。 三、甲類專案管理費：200,000元。 四、乙類專案管理費：1,020,000元。
		年	1	34,401	34,401	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年	1	290,000	290,000	中心(廣安居)之設施設備(經常門)。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之設施設備(資本門)。
	年	1	3,366,000	3,366,000	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設備更新修繕費(資本門)。
	年	1	3,366,000	3,366,000	補助民間社會福利團體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支付受託機構個案收容補助費。
09老人安養服務	人、年	75x1	40,000	3,000,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住民伙食費。
2000 業務費				28,293,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9,214,000元，減少921,000元。
2006 水電費				4,142,734	
	年	1	821,712	821,712	水費。
	年	1	2,436,022	2,436,022	電費。
	年	1	885,000	885,000	鍋爐用天然氣。
2009 通訊費				70,200	
	年	1	70,200	70,200	安養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等。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9,600	
	月	12	8,300	99,600	數位電話交換機系統租賃服務暨維護保養。
2024 稅捐及規費				9,942	
	年	1	7,069	7,069	長青樓公用房地對外標租地價稅。
	年	1	2,873	2,873	長青樓公用房地對外標租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2,920	
	年、次	1x153	2,000	306,000	醫師駐診及營養師諮詢等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節	32	2,000	64,000	健康講座及人員訓練講師鐘點費。
	千字	19	680	12,920	出版松柏廬刊物稿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5,000	
	人、年	5×1	1,000	5,000	護理人員參加公會常年會費。
	2051 物品			640,268	
	年	1	505,400	505,400	住民房間、公共區域暨健康維護及生活照顧等設施、物品汰換補充與業務用文具、物品等。
	公升	172	28.3	4,868	緊急發電機高級柴油費。
	年	1	130,000	130,000	休閒椅及電話機等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986,858	
	年	1	1,006,080	1,006,080	松柏及長青大樓(包括住民房間、浴廁、門窗及公共區域、辦公室)清潔及環境整理維持費。
	年	1	215,570	215,570	飲用水系統及水池清洗費、清潔消毒用品等。
	年	1	1,700,000	1,700,000	保全費用。
	套	1	1,500	1,500	駐衛警夏服。
	雙	1	1,100	1,100	駐衛警皮鞋。
	雙	1	50	50	駐衛警襪子。
人	1	400	400	駐衛警服裝配備。	
套	5	900	4,500	護士夏季工作服。	
臺、月、張	1×12×5250	0.6	37,80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74,250	74,250	員工健康檢查費。	
年	1	66,320	66,320	訂閱住民使用雜誌費用及工作人員專業需求書刊等。	
年	1	419,060	419,060	老人文康休閒、慶生、節慶聯歡及社團活動等。	
人次	834	120	100,08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次	18	100	1,800	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月	6×12	40,000	2,880,000	膳食業務委外服務費。	
	年	1	14,360,637	14,360,637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平日(夜間)及例假日照顧服務委外費用。	
	年	1	84,511	84,511	印製簡章、申請、個案資料表件、病例處方保健紀錄及出版刊物費用等。	
	套	10	2,000	20,000	護士冬季工作服(2年1編)。	
	雙	10	1,100	11,000	護士工作鞋(2年1編)。	
	套	1	2,200	2,200	駐衛警冬服(2年1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0,436	
	年	1	500,436	500,436	松柏樓及長青樓房屋修繕費，計算式如下： 未滿30年共計1棟，30坪以內每棟4,510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1,730.61坪，每坪110元，合計190,367元。超過30年共計1棟，30坪以內每棟6,765元，超過30坪部分共計1,810.87坪，每坪165元，合計298,794元。全部共計2棟，30坪以內合計11,275元，30坪以上合計489,161元，總計500,436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8,400	
月	12	5,700	68,400	電話維修及系統維護費等。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50,442		
年	1	1,350,442	1,350,442	機電設備、消防設施、飲水機、電器用品、健康促進器材設施設備等養護保養費。		
2072 國內旅費				6,200		
人、天	2×2	1,550	6,200	因公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承辦 單位	身障科、老福科、婦幼 科、兒少科、企劃科、社 工科、救助科	預算 金額	1,979,635,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p>一、項目內容：辦理社福設施興建、修建工程，以及購置社福用房舍。</p> <p>二、預期成果：擴充社福據點及改善服務空間，以強化社福功能。</p>						
	歲出計畫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979,63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235,875,000元，減少256,240,000元。
01房屋購置				10,16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0,398,000元，減少40,229,000元。
				10,169,000	01-華榮市場公辦都更參建設施價購款 本建物係由本市都市更新基金出資興建取得，並由需用機關市場處、市立圖書館、都市發展局及本局依分配之樓地板面積比例計算歸墊，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045,672,898元，本局分攤3.89%，負擔總經費40,677,000元，自112-115年度分年攤還，本年度編列10,169,000元，餘30,50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16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169,000	
	式	1	10,169,000	10,169,000	房地購置費。
				40,677,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40,677,000	40,677,000	房地購置費。
02興建工程				1,913,02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093,832,000元，減少180,804,000元。
				2,042,000	01-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7-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信義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931,069,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25%，負擔總經費為36,63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3,715,066元(其中107年度2,729,154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2,042,000元，餘23,610,08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042,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42,000	
	式	1	163,000	163,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845,000	1,845,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4,000	34,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7,478,000	02-文山區景美運動公園南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7-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53,091,059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5.80%，負擔總經費103,188,387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81,580,907元(其中107年度10,328,464元及108年度18,549,000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7,478,000元，餘43,006,944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7,47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478,000	
	式	1	37,600	37,6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7,340,400	7,340,4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00,000	100,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41,482,000	03-文山區華興段基地社會住宅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文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319,466,516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65%，負擔總經費74,549,856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4,832,991元(其中107年度1,798,311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41,482,000元，餘33,176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41,48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1,482,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1,288,999	1,288,999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39,936,027	39,936,027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56,974	256,974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6,945,000	04-信義區六張犁營區A、B街廓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7-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環境保護局、信義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4,302,422,877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87%，負擔總經費80,455,308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6,997,530元外，本年度編列6,945,000元，餘26,512,77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6,94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945,000		
		式	1	228,000	22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6,676,000	6,676,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41,000	41,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7,000,000	05-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322,637,041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3.82%，負擔總經費50,524,736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3,825,276元(其中107年度345,383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7,000,000元，餘44,843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7,0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7,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1,396,000	1,396,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5,416,000	25,416,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88,000	18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7,465,000	06-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設計監造委託經費 本案為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局主辦，教育局自111年度起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3,404,378元，依使用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96.25%，負擔總經費51,402,378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3,937,328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465,000元，餘50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7,465,000	
				7,465,000	
	式	1	7,465,000	7,46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73,313,000	07-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工程工程費 本工程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本局主辦，教育局自111年度起合併參建，總工程費經議會審定為1,740,075,000元，依使用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96.25%，負擔總經費1,674,822,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601,509,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3,313,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73,313,000	
				73,313,000	
	式	1	73,312,846	73,312,846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54	154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87,087,000	08-東湖立體停車場(內湖321K01)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87,087,000	連續性計畫，由停車管理工程處主辦，市場處、內湖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316,318,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22.63%，負擔總經費297,882,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55,924,000元外，本年度編列87,087,000元，餘54,87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7,087,000	
	式	1	2,871,000	2,87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83,642,000	83,642,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74,000	574,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22,000,000	09-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忠義國小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688,484,051元，經議會審定修正為894,824,369元，按需求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4.28%，負擔總經費原為373,709,502元，經議會審定修正為485,656,747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76,364,000元外(其中108年217,000元、109年15,261,739元及110年37,829,000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122,000,000元，餘240,600,486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2,0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2,000,000	
	式	1	1,000,000	1,00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20,000,000	120,000,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000,000	1,000,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485,656,747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5,313,502	15,313,502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466,701,429	466,701,429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641,816	3,641,816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4,605,000	10-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消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908,226,803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86%，負擔總經費92,65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8,956,000元外，本年度編列4,605,000元，餘49,09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4,60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605,000	
		式	1	490,000	49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4,076,000	4,076,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9,000	39,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38,529,000	11-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中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251,588,282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66%，負擔總經費127,36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7,011,000元外，本年度編列38,529,000元，餘41,82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8,52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8,529,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537,000	537,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37,737,000	37,737,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55,000	255,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9,089,000	12-內湖區舊宗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環境保護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02,351,982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7.10%，負擔總經費42,76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3,492,000元外，本年度編列9,089,000元，餘10,18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9,089,000	
				9,089,000	
	式	1	415,000	41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8,545,000	8,545,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29,000	129,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000	13-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分攤款 本工程為108-114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186,220,813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03%，負擔總經費88,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295,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00元，餘86,80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式	1	1,000	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5,886,000	14-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環境保護局、中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937,339,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5.10%，負擔總經費141,53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73,715,000元外，本年度編列35,886,000元，餘31,937,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5,88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5,886,000		
		式	1	2,257,000	2,257,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33,363,000	33,363,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66,000	266,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413,000	15-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二期A基地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文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814,595,25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48%，負擔總經費99,42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5,573,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413,000元，餘2,43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413,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13,000	
		式	1	266,000	266,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097,000	1,097,000	施工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50,000	50,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324,000	16-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分攤款 本案原為108-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8-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停車管理工程處主辦，大安區公所、客委會、捷運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5,144,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5.31%，負擔總經費8,44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246,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324,000元，餘4,87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32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24,000		
		式	1	1,324,000	1,324,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50,685,000	17-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9-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停車管理工程處主辦，大安區公所、客委會、捷運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工程費經議會審定為1,196,799,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5.31%，負擔總經費183,23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8,524,000元外，本年度編列50,685,000元，餘104,02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0,68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685,000		
		式	1	50,350,000	50,350,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35,000	335,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43,088,000	18-萬華區福星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43,088,000	教育局、產業發展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407,680,447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7.82%，負擔總經費110,08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6,992,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43,088,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3,088,000	
		式	1	1,062,000	1,06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41,724,000	41,724,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02,000	302,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7,104,000	19-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9-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產業發展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656,834,909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88%，負擔總經費156,144,095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0,983,000元外，本年度編列27,104,000元，餘108,057,095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7,10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7,104,000	
		式	1	614,000	614,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6,193,000	26,193,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97,000	297,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3,196,000	20-南港區經貿段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09-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3,196,000	829,484,95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84%，負擔總經費40,15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6,361,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3,196,000元，餘10,59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196,000	
	式	1	399,563	399,563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2,766,555	12,766,555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9,882	29,882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313,295,000	21-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 一、本工程於108年度以前編列於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自109年度起依本市議會審議意見改編列於本局公務預算。 二、本工程為104-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信義區公所、市立圖書館、衛生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16,868,687,606元，經議會審定修正為18,217,154,628元，本局分攤15.99%，負擔總經費原為2,697,303,148元，經議會審定修正為2,912,923,025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599,627,981元外(包括以前年度編列於臺北市社會福利發展基金377,196,981元及公務預算1,222,431,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313,295,000元，餘44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313,29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13,295,000	
	式	1	23,571,080	23,571,08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286,214,794	1,286,214,794	施工費分攤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3,509,126	3,509,126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912,923,025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98,299,514	98,299,514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802,291,884	2,802,291,884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2,331,627	12,331,627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000	22-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10-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環境保護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120,000,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9%，負擔總經費40,28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39,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00元，餘39,64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式	1	1,000	1,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1其他修建工程				56,43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1,645,000元，減少35,207,000元。
				75,000	01-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設計監造費用分攤款 本案為109-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勞動局、都市發展局、臺北市藝文推廣處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810,000元，依使用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91%，負擔總經費187,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2,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5,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75,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75,000	7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564,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56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505,000	505,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9,000	59,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000	03-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費 本案原為110-113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10-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45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377,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00元，餘3,07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1,000	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1,000	04-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 本案原為110-113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10-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定為3,27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586,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00元，餘68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式	1	1,000	1,000	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
				12,514,000	05-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工程 本工程原為111-113年度連續性計畫，修正為111-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27,36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56,159,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2,514,000元，餘158,69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51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514,000	
	式	1	12,314,000	12,314,000	施工費。
	式	1	200,000	200,000	工程管理費。
				27,260,000	06-三玉區民活動中心大樓防水改善工程 本工程為111-112年度連續性計畫，111年度由教育局主辦，112年度由本局主辦，士林區公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及教育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43,288,000元，按建物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65.88%，負擔總經費28,519,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259,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7,26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7,26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7,260,000	
	式	1	921,000	92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25,729,000	25,729,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610,000	610,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169,000	07-幸安市場大樓無障礙電梯更新工程 本工程為111-11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教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269,000元，依建物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9.81%，負擔總經費1,24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72,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169,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1,169,000	
				1,169,000	
	式	1	114,000	114,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027,000	1,027,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8,000	2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910,000	08-北投市場外牆整修、周邊人行道改善、屋頂防水更新工程 本工程為112-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北投區公所、北投區戶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北投服務站、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92,334,000元，按建物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2.95%，負擔總經費2,728,000元，本年度編列1,910,000元，餘81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1,910,000	
3000 設備及投資				1,91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910,000	
	式	1	97,000	97,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772,000	1,772,000	施工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式	1	41,000	41,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728,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39,000	139,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531,000	2,531,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8,000	5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804,000	09-大同昌吉聯合大樓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市立聯合醫院、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608,000元，按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0%，負擔總經費804,000元。
				804,000	
	式	1	46,198	46,198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733,300	733,3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4,502	24,502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3000 設備及投資				209,000	10-大同區行政中心地下停車場車道整修工程 本工程由大同區公所主辦，大同區戶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大同分處、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大同稽徵所、環境保護局、臺北市立圖書館、臺北市動產質借處、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市場處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313,000元，按持有產權比例分攤，本局分攤3.93%，負擔總經費209,000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9,000	
式	1	16,236	16,236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88,789	188,789	施工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3,975	3,975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910,000	11-北投區行政中心公共設施冰水主機汰舊換新工程 本工程由北投區公所主辦，北投區戶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北投服務站、市立聯合醫院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3,937,000元，按持有產權比例分攤，本局分攤6.53%，負擔總經費910,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91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10,000	
	式	1	68,050	68,05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816,430	816,43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5,520	25,52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681,000	12-臺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3段99巷1號等6戶眷舍拆除工程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中正區忠孝國民小學、都市發展局、自來水事業處、市立聯合醫院、水利工程處及財政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070,000元，按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22.18%，負擔總經費681,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8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81,000	
式	1	35,083	35,083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637,758	637,758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8,159	8,159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035,000	13-景新合署大樓頂樓防水隔熱工程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教育局及市立圖書館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8,180,00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2,035,000	元，按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24.88%，負擔總經費2,035,000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35,000	
	式	1	153,000	153,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845,000	1,845,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7,000	37,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697,000	15-江寧市場大樓頂樓防水整修工程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中山區公所及市場處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788,000元，按持有產權比例分攤，本局分攤25%，負擔總經費為697,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97,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97,000	
	式	1	53,489	53,489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621,964	621,964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1,547	21,547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500,000	16-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裝修、整修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00	
	式	1	500,000	500,000	施工費。
				1,380,000	17-辦公室搬遷裝修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1,38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80,000	
	式	1	472,332	472,332	委託技術服務費(含施工許可證明、合格證取得服務費及消防防護計畫撰寫費)。
	式	1	877,077	877,077	施工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30,591	30,591	工程管理費。
				2,000,000	18-延吉平宅第1棟及第2棟(臨延吉街228巷)屋頂防水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000,000	
	式	1	145,270	145,27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1,795,609	1,795,609	施工費。
	式	1	59,121	59,121	工程管理費。
				3,728,000	19-安康平宅B、C基地社區內鋪面更新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72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28,000	
式	1	343,350	343,35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3,270,200	3,270,200	施工費。	
式	1	114,450	114,450	工程管理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	承辦 單位	社工科	預算 金額	80,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 — 交通及運輸設備	<p>一、項目內容：汰換重型公務機車1輛。</p> <p>二、預期成果：汰換車齡過久不堪使用之老舊車輛，以合理降低車輛之維修養護費，同時亦可提升工作效率，增加使用之安全性。</p>				
	歲出計畫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
—
交通及運輸設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80,000元。
03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0元，增加80,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0,000	
3025 運輸設備費	輛	1	80,000	80,000	汰換重型公務機車(車號881-MUH)。

一般建築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承辦 單位	資訊室、老福科、社工 科、秘書室、安養中心、 婦幼科	預算 金額	35,858,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p>一、項目內容：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各項採購。</p> <p>二、預期成果：充實設備，增加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p>						
	歲出計畫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35,85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0,881,000元，增加4,977,000元。
04其他設備				35,85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0,881,000元，增加4,977,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1,166,1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929,367	
	式	1	8,575,000	8,575,000	業務e化資訊系統擴充費。
	式	1	354,367	354,367	資訊周邊設備。
3035 雜項設備費				2,236,773	
	臺	1	96,000	96,000	汰換郵寄大量信件需使用之自動摺紙機。
	座	6	54,600	327,600	增購檔案室移動櫃。
	臺	1	36,750	36,750	南港社福中心新購機櫃。
	式	1	1,130,512	1,130,512	內湖、大同及南港社福中心購置空調系統(含安裝)。
	臺	8	27,611	220,888	中山社福中心及圓通居購置冷(暖)氣機。
	臺	1	19,237	19,237	南港社福中心購置冰箱。
	臺	1	18,219	18,219	南港社福中心購置飲水機。
	臺	1	11,636	11,636	圓通居購置洗衣機。
	臺	1	57,201	57,201	圓通居購置消毒櫃。
	組	1	59,483	59,483	南港社福中心新購系統櫃。
	式	1	85,470	85,470	南港社福中心新購展示櫃下方櫃子(含加裝門片)。
	組	2	12,500	25,000	士林社福中心新購多人置物櫃。
	組	2	11,026	22,052	北投社福中心新購會談桌椅。
	臺	2	12,285	24,570	士林社福中心新購折合桌椅推車。
	臺	1	102,018	102,018	汰換松山檔案室冷氣。
	年	1	137	137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1,068,000	進位數137元。
				1,068,000	01-建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本項為111-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34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068,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68,000元，餘3,20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68,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68,000	
	式	1	1,068,000	1,068,000	建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9,741,000	02-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本項為111-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48,705,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741,000元外，本年度編列9,741,000元，餘29,22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9,741,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9,741,000	
	式	1	9,741,000	9,741,000	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9,600,000	04-新版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第3期開發 本項係112-113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9,200,000元，本年度編列9,600,000元，餘9,6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9,600,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600,000	
	式	1	9,600,000	9,600,000	新版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第3期開發。
				19,20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9,200,000	19,200,000	新版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第3期開發。
				1,220,904	05-109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09-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4,374,906元，(不含109及110年度已編列2,472,72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220,904元外，本年度編列1,220,904元，餘1,933,098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20,90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20,904	
	年	1	1,220,904	1,220,904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851,556	06-110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832,002元，(不含110年度已編列1,108,992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851,556元外，本年度編列851,556元，餘2,128,89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851,55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51,556	
	年	1	851,556	851,556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127,160	07-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1-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463,8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56,680元外，本年度編列1,127,160元，餘4,179,96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127,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年	1	1,127,160	1,127,16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083,240	08-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2-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053,400元，本年度編列1,083,240元，餘4,970,16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83,2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年	1	1,083,240	1,083,24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臺	177	34,200	6,053,4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桌上型電腦(含筆電)租賃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承辦 單位	會計室	預算 金額	10,000,000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p>一、項目內容：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第一預備金，覈實動支。</p> <p>二、預期成果：依預算法第64條及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辦理動支，配合業務完成各項計畫。</p>						
	歲出計畫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0元，無增減。
01第一預備金				1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0元，無增減。
6000 預備金				10,000,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0,000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及依同法第64條規定核實動支。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0463010100-福利服務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803		1,657,680	242,546,700	130,912,596	12,147,280	70,667,225	19,679,680	32,699,166	2,424,000	36,768,260	44,740,413	594,243,000	含駐衛警1人 含駐衛警1人
正式員額	395		1,657,680	241,678,020			51,392,367	5,699,200	5,953,238		26,218,980	23,663,408	356,262,893	
職員	395		1,657,680	241,678,020			51,392,367	5,699,200	5,953,238		26,218,980	23,663,408	356,262,893	
臨時編制	1			868,680			191,834	16,000	48,260		104,760	77,292	1,306,826	
約聘僱人員	353				130,912,596		16,400,499	3,859,200	3,038,198		8,622,252	18,889,121	181,721,866	
技工	24					5,150,880	1,137,486	176,000	262,313	2,424,000	772,704	863,424	10,786,807	
駕駛	3					1,287,720	284,372	48,000	71,540		193,176	215,856	2,100,664	
工友	27					5,708,680	1,260,667	144,000	199,140		856,388	1,031,312	9,200,187	
其他人事費								9,737,280	23,126,477				32,863,757	

本 頁 空 白

四、參 考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計	19,663,136	594,243	1,109,730	15,882,212		10,000	17,596,185			2,015,573	51,378		2,066,951
61091900000 社會保險支出	667,447			667,447			667,447						
61091900400 社會保險業務	667,447			667,447			667,447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67,447			667,447			667,447						
62091900000 社會救助支出	9,091,039		8,332	9,082,707			9,091,039						
62091900200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9,091,039		8,332	9,082,707			9,091,039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9,091,039		8,332	9,082,707			9,091,039						
63091900000 福利服務支出	9,904,650	594,243	1,101,398	6,132,058		10,000	7,837,699			2,015,573	51,378		2,066,951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633,482	594,243	37,541	1,698			633,482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3,482	594,243	37,541	1,698			633,482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7,245,595		1,063,857	6,130,360			7,194,217				51,378		51,378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業 務	7,245,595		1,063,857	6,130,360			7,194,217				51,378		51,378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15,573									2,015,573			2,015,573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979,635									1,979,635			1,979,635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80			80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35,858									35,858			35,858
630919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10,000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1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備及投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計	2,066,951		1,978,831	804		80	22,812	13,046			51,378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51,378										51,378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51,378										51,378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15,573		1,978,831	804		80	22,812	13,046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979,635		1,978,831	804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					80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35,858						22,812	13,046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 宅服務業務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 業務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 備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667,447,000	9,091,039,000	633,482,000	7,245,595,000	1,979,635,000	80,000
100000人事費			594,243,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657,68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42,546,70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130,912,596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47,280			
103000獎金			70,667,225			
103500其他給與			19,679,680			
104000加班值班費			32,699,166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2,424,00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36,768,260			
105500保險			44,740,413			
200000業務費		8,332,000	37,541,000	1,063,857,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96,000	143,000		
200600水電費		150,000	201,000	7,341,724		
200900通訊費		966,980	6,453,855	5,213,279		
201800資訊服務費			14,724,240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278,964		
202400稅捐及規費		477,221	903,558	28,872,539		
202700保險費		115,170	123,158	92,730		
203300臨時人員酬金		863,00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5,000	6,261,500	11,387,120		
203900委辦費				933,106,128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458,000		
205100物品		1,456,494	1,029,976	3,419,208		
205400一般事務費		1,048,972	5,727,768	64,887,275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2,917,543	87,137	3,732,442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0,560	74,40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9,200	544,888	2,523,442		
207200國內旅費		12,400	22,200	561,100		
207500大陸地區旅費				122,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 宅服務業務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 業務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 備
207800國外旅費			150,000	466,000		
208100運費		6,820	32,840	88,000		
208400短程車資		43,200	37,920	1,089,649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1,979,635,000	80,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978,831,000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04,000	
302500運輸設備費						80,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00雜項設備費						
400000獎補助費	667,447,000	9,082,707,000	1,698,000	6,181,738,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26,471,982		
405500社會保險負擔	667,447,000			5,482,000		
406500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7,916,087,000		2,518,295,557		
407000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160,764,000		558,079,000		
408000損失及賠償			1,698,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16,515,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5,856,000		2,756,894,461		
600000預備金						
600500第一預備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35,858,000	10,000,000	19,663,136,000		
100000人事費			594,243,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657,68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42,546,70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130,912,596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12,147,280		
103000獎金			70,667,225		
103500其他給與			19,679,680		
104000加班值班費			32,699,166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2,424,00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36,768,260		
105500保險			44,740,413		
200000業務費			1,109,730,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239,000		
200600水電費			7,692,724		
200900通訊費			12,634,114		
201800資訊服務費			14,724,240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278,964		
202400稅捐及規費			30,253,318		
202700保險費			331,058		
203300臨時人員酬金			863,00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783,620		
203900委辦費			933,106,128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458,000		
205100物品			5,905,678		
205400一般事務費			71,664,015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6,737,122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4,96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207,530		
207200國內旅費			595,700		
207500大陸地區旅費			122,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207800國外旅費			616,000			
208100運費			127,660			
208400短程車資			1,170,769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35,858,000		2,015,573,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978,831,000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04,000			
302500運輸設備費			80,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812,227		22,812,227			
303500雜項設備費	13,045,773		13,045,773			
400000獎補助費			15,933,590,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26,471,982			
405500社會保險負擔			672,929,000			
406500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0,434,382,557			
407000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718,843,000			
408000損失及賠償			1,698,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16,515,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2,762,750,461			
600000預備金		10,000,000	10,000,000			
600500第一預備金		10,000,000	10,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值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803		1,657,680	242,546,700	130,912,596	12,147,280	70,667,225	19,679,680	32,699,166	2,424,000	36,768,260	44,740,413	594,243,000	含駐衛警1人
正式員額	395		1,657,680	241,678,020			51,392,367	5,699,200	5,953,238		26,218,980	23,663,408	356,262,893	
職員	395		1,657,680	241,678,020			51,392,367	5,699,200	5,953,238		26,218,980	23,663,408	356,262,893	(人員維持費)
臨時編制	1			868,680			191,834	16,000	48,260		104,760	77,292	1,306,826	含駐衛警1人
約聘僱人員	353				130,912,596		16,400,499	3,859,200	3,038,198		8,622,252	18,889,121	181,721,866	
技工	24					5,150,880	1,137,486	176,000	262,313	2,424,000	772,704	863,424	10,786,807	
駕駛	3					1,287,720	284,372	48,000	71,540		193,176	215,856	2,100,664	
工友	27					5,708,680	1,260,667	144,000	199,140		856,388	1,031,312	9,200,187	
其他人事費								9,737,280	23,126,477				32,863,757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81,721,866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130,912,596元、年終工作獎金16,400,499元、未休假加班費3,038,198元、保險費18,889,121元、離職儲金8,622,252元及休假補助3,859,200元。
09						181,721,866	
	001					181,721,866	
		03				181,721,866	
			01			181,721,866	
					3x12	1,803,747	280薪點3人。
					4x12	670,738	296薪點4人(身障主動關懷4人)。
					37x12	9,345,795	312薪點37人(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9人3,125,815元、身障5人1,736,567元、脫貧1人347,319元、優化2人694,626元、兒少保2人694,626元、ICF1人347,319元、自立脫貧4人635,484元、住宿式服務2人49,033元、少子女化政策3人573,703元、長照2.0 2人358,185元、心智障礙者雙老3人783,118元、獎勵老人及身障機構改善公安3人)。
					66x12	26,107,564	328薪點66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36人13,082,580元、身障及精障6人2,180,430元、脫貧8人2,907,240元、兒少家外2人726,810元、兒少保2人726,810元、ICF3人1,090,227元、長照2.0 1人184,908元、心智障礙雙老1人271,052元及其他7人4,937,507元)。
					92x12	51,289,072	344薪點92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8人10,629,954元、脫貧1人379,641元、兒少保7人2,657,493元、ICF 3人1,138,929元、心智障礙雙老1人281,061元、長照2.0 4人762,850元及其他48人35,439,144元)。
					39x12	18,148,882	360薪點39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3人9,109,449元、脫貧1人396,063元、ICF 1人396,069元、住宿式服務2人52,146元、長照2.0 2人394,330元及其他1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800,825元)。
				27x12		19,801,189	376薪點27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人412,491元、兒少保1人412,491元、ICF2人824,970元長照2.0 1人203,635元及其他22人17,947,602元)。
				23x12		15,539,486	392薪點23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人856,398元、兒少保1人438,619元、ICF6人2,569,194元及其他14人11,675,275元)。
				11x12		6,944,290	408薪點11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6人2,662,506元及其他5人4,281,784元)。
				11x12		8,583,458	424薪點11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人920,346元、兒少保1人471,553元及其他8人7,191,559元)。
				2x12		1,396,484	440薪點2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ICF 1人476,775元及其他1人919,709元)。
				1x12		1,009,726	456薪點1人。
				1x12		1,045,606	504薪點1人。
					12x12	5,539,738	280薪點12人。
					1x12	626,559	290薪點1人。
					1x12	669,855	300薪點1人。
					6x12	4,002,871	310薪點6人。
					7x12	3,980,323	260薪點7人。
					8x12	4,707,258	270薪點8人。
					1x12	509,225	230薪點1人。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營建工程											
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3.00			100.00	50,946,932,304	9,745,417,000	9,432,602,122	48,907,710	263,907,168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8.05	2,873,914,000	161,952,000	146,359,000	2,664,000	12,929,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25	36,638,000	2,042,000	1,845,000	34,000	163,000		
式	1.00	臺北信義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0.70	20,517,000	1,272,000	1,149,000	21,000	102,000		
文山區景美運動公園南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2.00			100.00	653,091,059	106,735,000	102,695,400	3,287,000	752,6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4.20	549,902,672	99,257,000	95,355,000	3,187,000	715,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80	103,188,387	7,478,000	7,340,400	100,000	37,600		
文山區華興段基地社會住宅工程分攤款		3.00			100.00	1,319,466,516	738,154,000	710,346,039	4,593,961	23,214,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8.06	1,161,922,217	650,874,000	627,310,962	4,046,995	19,516,04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65	74,549,856	41,482,000	39,936,027	256,974	1,288,999		
式	1.00	臺北文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29	82,994,443	45,798,000	43,099,050	289,992	2,408,958		
信義區六張犁營區A、B街廓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00			100.00	4,302,422,877	546,427,000	527,434,000	3,200,000	15,793,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7.22	4,182,815,520	532,061,000	513,587,000	3,114,000	15,36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87	80,455,308	6,945,000	6,676,000	41,000	228,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0.68	29,256,476	2,770,000	2,683,000	17,000	70,000		
式	1.00	臺北信義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0.23	9,895,573	4,651,000	4,488,000	28,000	135,000		
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3.00			100.00	1,322,637,041	716,628,000	688,261,000	5,119,000	23,248,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6.74	1,147,255,368	613,847,000	592,431,000	4,376,000	17,04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82	50,524,736	27,000,000	25,416,000	188,000	1,396,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44	124,856,937	75,781,000	70,414,000	555,000	4,812,000		
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設計監造委託經費		2.00			100.00	53,404,378	7,756,000			7,756,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6.25	51,402,378	7,465,000				7,465,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75	2,002,000	291,000				291,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工程工程費		2.00			100.00	1,740,075,000	83,394,000	83,393,846	154		一、本工程由本局主辦。 二、教育局含111年度追一應分攤7,225,000元。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6.25	1,674,822,000	73,313,000	73,312,846	154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75	65,253,000	10,081,000	10,081,000	-		
東湖立體停車場(內湖321K01)新建工程分攤款		4.00			100.00	1,316,318,000	402,576,000	393,455,000	2,317,000	6,804,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主辦。
	式	1.00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9.14	646,840,000	214,179,000	212,107,000	1,140,000	932,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8.40	242,204,000	66,037,000	62,852,000	535,000	2,65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2.63	297,882,000	87,087,000	83,642,000	574,000	2,871,000	
	式	1.00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83	129,392,000	35,273,000	34,854,000	68,000	351,000	
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2.00			100.00	894,824,369	151,496,000	146,996,000	1,500,000	3,000,000	本工程由忠義國民小學主辦。
	式	1.00	臺北市中正區忠義國民小學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5.72	409,167,622	29,496,000	26,996,000	500,000	2,00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4.28	485,656,747	122,000,000	12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		4.00			100.00	1,908,226,803	92,900,000	82,413,000	687,000	9,800,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需求面積比列	85.16	1,625,214,803	80,694,000	71,578,000	546,000	8,57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需求面積比列	3.12	59,438,000	1,100,000	1,000,000	50,000	5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需求面積比列	4.86	92,654,000	4,605,000	4,076,000	39,000	49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按需求面積比列	6.86	130,920,000	6,501,000	5,759,000	52,000	690,000	
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00			100.00	2,251,588,282	173,998,000	169,995,000	1,378,000	2,625,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0.62	2,040,563,282	123,461,000	120,924,000	817,000	1,72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47	55,499,000	3,5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66	127,363,000	38,529,000	37,737,000	255,000	537,000	
	式	1.00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25	28,163,000	8,508,000	8,334,000	56,000	118,000	
內湖區舊宗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00			100.00	602,351,982	98,041,000	90,849,000	1,695,000	5,497,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0.47	484,726,982	80,307,000	74,468,000	1,243,000	4,596,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10	42,764,000	9,089,000	8,545,000	129,000	415,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41	50,651,000	3,5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02	24,210,000	5,145,000	4,836,000	73,000	236,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2.00			100.00	2,186,220,813	2,000	-	-	2,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5.97	2,098,120,813	1,000	-	-	1,000	
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03	88,100,000	1,000	-	-	1,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5.00			100.00	937,339,000	171,807,000	164,374,000	1,600,000	5,833,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3.54	689,321,000	120,892,000	117,292,000	1,000,000	2,60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10	141,538,000	35,886,000	33,363,000	266,000	2,257,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51	61,020,000	3,5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24	20,996,000	5,326,000	4,951,000	39,000	336,000	
	式	1.00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61	24,464,000	6,203,000	5,768,000	45,000	390,000	
		3.00			100.00	1,814,595,250	142,076,000	133,154,000	1,005,000	7,917,000	
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二期A基地新建工程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2.57	1,679,792,250	140,308,000	131,768,000	937,000	7,603,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48	99,424,000	1,413,000	1,097,000	50,000	266,000	
	式	1.00	臺北市文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95	35,379,000	355,000	289,000	18,000	48,000	
		5.00			100.00	55,144,000	8,650,000			8,650,000	
	式	1.00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5.29	30,491,000	4,783,000			4,783,000	
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31	8,441,000	1,324,000			1,324,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主辦。
	式	1.00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86	3,785,000	593,000			593,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13	7,240,000	1,136,000			1,136,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捷運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41	5,187,000	814,000			814,000	
		5.00			100.00	1,196,799,000	331,035,000	328,831,000	2,204,000		
	式	1.00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5.29	661,709,000	183,020,000	181,800,000	1,22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31	183,231,000	50,685,000	50,350,000	335,000		
	式	1.00	臺北市大安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86	82,097,000	22,707,000	22,556,000	151,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萬華區福星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13	157,142,000	43,465,000	43,175,000	29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捷運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41	112,620,000	31,158,000	30,950,000	208,000		
		4.00			100.00	1,407,680,447	759,028,000	739,799,300	3,887,450	15,341,25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0.40	1,131,777,447	612,999,000	598,980,000	3,108,000	10,911,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57	92,484,000	74,235,000	71,298,300	275,450	2,661,25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21	73,339,000	28,706,000	27,797,000	202,000	707,000	
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82	110,080,000	43,088,000	41,724,000	302,000	1,062,000	
		4.00			100.00	2,656,834,909	259,682,000	252,174,000	2,616,000	4,892,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9.34	2,107,994,043	174,407,000	170,147,000	1,469,000	2,791,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88	156,144,095	27,104,000	26,193,000	297,000	614,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92	77,616,535	3,5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1.86	315,080,236	54,671,000	52,834,000	600,000	1,237,000	
南港區經貿段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3.00			100.00	829,484,950	130,522,000	121,244,569	874,285	8,403,146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9.34	741,052,950	113,826,000	105,478,014	594,403	7,753,58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84	40,150,000	13,196,000	12,766,555	29,882	399,56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82	48,282,000	3,500,000	3,000,000	250,000	250,0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		5.00			100.00	18,217,154,628	4,377,946,000	4,289,157,921	5,192,255	83,595,824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1.42	13,010,691,836	2,691,321,000	2,636,919,930	658,000	53,743,070	
	式	1.00	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81	1,604,931,323	246,699,000	242,389,620	652,511	3,656,869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24	225,892,717	30,374,000	29,910,014	72,652	391,334	
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54	462,715,727	96,257,000	93,723,563	299,966	2,233,471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99	2,912,923,025	1,313,295,000	1,286,214,794	3,509,126	23,571,080	
		3.00			100.00	2,120,000,000	121,460,000	112,639,000	593,000	8,228,000	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6.80	2,052,160,000	119,850,000	111,093,000	584,000	8,17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設計監造費用分攤款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0	27,560,000	1,609,000	1,546,000	8,000	55,000	本工程由市場處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90	40,280,000	1,000	-	1,000	-			
		6.00			100.00	3,810,000	1,525,000			1,525,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市場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0.85	1,557,000	623,000			623,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1.60	1,204,000	482,000			482,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01	38,000	15,000			15,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76	67,000	27,000			27,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91	187,000	75,000			75,000			
	式	1.00	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9.87	757,000	303,000			303,000			
	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工程費分攤款		6.00			100.00	49,607,000	11,497,000	10,300,000	1,197,000			本工程由市場處(市場發展基金)主辦。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市場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0.85	20,266,000	4,698,000	4,209,000	489,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1.60	15,674,000	3,632,000	3,254,000	378,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01	502,000	116,000	104,000	12,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76	873,000	202,000	181,000	21,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91	2,434,000	564,000	505,000	59,000				
式		1.00	臺北市藝文推廣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9.87	9,858,000	2,285,000	2,047,000	238,000				
		4.00			100.00	43,288,000	41,378,000	39,054,000	926,000	1,398,000			
三玉區民活動中心大樓防水改善工程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17.71	7,666,000	7,328,000	6,916,000	164,000	248,000	本工程111年度由教育局主辦，112年度由本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65.88	28,519,000	27,260,000	25,729,000	610,000	921,000		
	式	1.00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9.08	3,930,000	3,757,000	3,546,000	84,000	127,000			
	式	1.00	臺北市士林區公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7.33	3,173,000	3,033,000	2,863,000	68,000	102,000			
		3.00			100.00	6,269,000	5,905,000	5,187,000	143,000	575,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38.32	2,406,000	2,266,000	1,989,000	56,000	221,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41.87	2,622,000	2,470,000	2,171,000	59,000	240,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19.81	1,241,000	1,169,000	1,027,000	28,000	114,000			
	幸安市場大樓無障礙電梯更新工程												本工程由市場處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19.81	1,241,000	1,169,000	1,027,000	28,000	114,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北投市場外牆整修、周邊人行道改善、屋頂防水更新工程		8.00			100.00	92,334,000	64,637,000	59,988,000	1,352,000	3,297,000	本工程由市場處主辦。
	式	1.00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28.52	26,335,000	18,435,000	17,109,000	385,000	941,000	
	式	1.00	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7.63	7,046,000	4,932,000	4,578,000	103,000	251,000	
	式	1.00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6.94	6,412,000	4,489,000	4,166,000	94,000	229,000	
	式	1.0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5.10	4,706,000	3,295,000	3,058,000	69,000	168,00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2.95	2,728,000	1,910,000	1,772,000	41,000	97,000	
	式	1.00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北投服務站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1.53	1,409,000	987,000	916,000	21,000	50,000	
	式	1.0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2.14	1,978,000	1,385,000	1,285,000	29,000	71,000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45.19	41,720,000	29,204,000	27,104,000	610,000	1,490,000	
	大同昌吉聯合大樓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3.00			100.00	1,608,000	1,608,000	1,466,600	49,004	
式		1.0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15.00	241,000	241,000	219,990	7,151	13,859	
式		1.00	臺北市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35.00	563,000	563,000	513,310	17,351	32,33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使用樓層面積比例	50.00	804,000	804,000	733,300	24,502	46,198	
大同區行政中心地下停車場車道整修工程		12.00			100.00	5,313,000	5,313,000	4,803,788	96,086	413,126	本工程由大同區公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大同區戶政事務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40	499,000	499,000	451,556	8,610	38,834	
	式	1.00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大同分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77	360,000	360,000	325,216	6,815	27,969	
	式	1.0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大同稽徵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60	457,000	457,000	413,126	8,345	35,529	
	式	1.00	臺北市大同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5.32	1,345,000	1,345,000	1,216,320	24,078	104,602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3	71,000	71,000	63,890	1,615	5,495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65	141,000	141,000	127,300	2,752	10,948	
	式	1.00	臺北市動產質借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6	72,000	72,000	65,332	1,049	5,61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73	92,000	92,000	83,106	1,747	7,147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北投區行政中心公共設施冰水主機汰舊換新工程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97	264,000	264,000	238,748	4,720	20,532	本工程由北投區公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05	215,000	215,000	194,553	3,715	16,732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93	209,000	209,000	188,789	3,975	16,236	
	式	1.00	臺北市場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9.89	1,588,000	1,588,000	1,435,852	28,665	123,483	
		7.00			100.00	13,937,000	13,937,000	12,497,956	397,336	1,041,708	
	式	1.00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3.07	8,790,000	8,790,000	7,881,838	251,209	656,953	
	式	1.0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74	660,000	660,000	592,009	18,647	49,344	
	式	1.00	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6.87	2,352,000	2,352,000	2,108,788	67,444	175,768	
	式	1.00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北投分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70	237,000	237,000	212,813	6,449	17,738	
	式	1.00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72	518,000	518,000	464,320	14,979	38,701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53	910,000	910,000	816,430	25,520	68,050	
	式	1.00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北投服務站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37	470,000	470,000	421,758	13,088	35,154	
	臺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3段99巷1號等6戶眷舍拆除工程		7.00			100.00	3,070,000	3,070,000	2,836,848	43,990	
式		1.00	臺北市中正區志孝國民小學	按面積比例	13.16	404,000	404,000	378,351	4,839	20,810	
式		1.00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按面積比例	9.19	282,000	282,000	264,100	3,377	14,523	
式		1.00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按面積比例	15.44	474,000	474,000	443,853	5,688	24,459	
式		1.0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按面積比例	15.44	474,000	474,000	443,853	5,688	24,45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面積比例	22.18	681,000	681,000	637,758	8,159	35,083	
式		1.00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按面積比例	9.15	281,000	281,000	225,080	10,551	45,369	
式		1.00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按面積比例	15.44	474,000	474,000	443,853	5,688	24,459	
式		3.00			100.00	8,180,000	8,180,000	7,415,000	149,000	616,000	
式		1.00	臺北市立圖書館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3.79	5,218,000	5,218,000	4,730,000	95,000	39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單位	數量					設 備 及 投 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江寧市場大樓頂樓防水整修工程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4.88	2,035,000	2,035,000	1,845,000	37,000	153,000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
	式	1.0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1.33	927,000	927,000	840,000	17,000	70,000	
		3.00			100.00	2,788,000	2,788,000	2,487,855	86,189	213,956	
	式	1.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5.00	697,000	697,000	621,964	21,547	53,489	
	式	1.00	臺北市市場處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0.00	1,394,000	1,394,000	1,243,927	43,095	106,978	
	式	1.00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5.00	697,000	697,000	621,964	21,547	53,489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1120101-1121231	5	2	70	60	20	15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無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或 地區	主要會 議議題 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 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 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 地點	出國 期間	出國 人數	國外 旅費
一、定期 會議													
參加第67 屆聯合國 婦女地位 委員會暨 非政府組 織婦女地 位委員會 (UN CSW&NG O CSW)	美國紐約	與 INGO 交流並 建立國 際連 結，於 聯合國 周邊場 地主辦 平行論 壇，分 享本市 推動性 別平等 成果， 提高臺 灣及本 府國際 能見 度；吸 取國際 性平及 女權新 知或經 驗，作 為政策 制定參	12	2	100	162	50	312	社會福利服 務-社會福 利服務業務	美國 紐約	109年 度	2	312
										美國 紐約	110年 度	2	312
										美國 紐約	111年 度	2	312
參加東亞 包容城市 網絡工作 坊	香港	探討城 市中弱 勢者生 活、就 業與居 住等困 境問題 等，有 助本局 從政策 面、學 術面加 強本市 與國 際、公 私部門	6	2	20	93	9	122	社會福利服 務-社會福 利服務業務	香港	110年 度	6	12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參加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會議	韓國首爾	<p>網絡連結，加強社會福利與弱勢住協助推動。</p> <p>透過參與會議進行國際社會福利理念與政策之交流，有助掌握東北亞區域社會福利發展趨勢，強化對多元社會福利議題的認識。</p>	7	2	45	93	16	154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日本大阪	111年度	2	120
										義大利里米尼	109年度	1	144
										日本	110年度	1	61
										義大利里米尼	111年度	1	144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 公分)	牌照稅 (全年)	燃料使 用費 (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 險 費	車輛 檢 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71,360	42,150			247,760	186,000	25,158	3,600	
	1	小客車	4	09907	2378	11,230	6,180	840	34.0	28,560	30,600	2,621	750	1278-QH
	1	小客車	4	10009	1987	11,230	6,180	700	32.0	22,400	30,600	2,621	750	3067-QH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204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218-MDK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303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971-MWV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306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838-MUF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306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881-MUH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503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MBZ-5038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0503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MCC-2786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1007	125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NKM-5109
	1	重型公務機車		11012	150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NJU-1876
	1	重型公務機車		11012	150		450	150	32.0	4,800	900	711		NJU-1878
	1	輕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0204	5馬力(hp) 以下						900	435		653-QCS
	1	客貨兩用車	1	09906	2694	15,210	7,200	1,200	32.0	38,400	30,600	2,915	750	8531-YC
	1	客貨兩用車	1	10402	2378	11,230	6,180	1,200	32.0	38,400	30,600	2,915	450	AKM-1863
	1	客貨兩用車	1	10402	2351	11,230	6,180	1,200	32.0	38,400	30,600	2,915	450	AKM-1865
	1	客貨兩用車	1	10506	2351	11,230	6,180	1,200	32.0	38,400	22,200	2,915	450	AND-0973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護費	車輛保險費	車輛檢驗費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0611	逾5馬力 (hp)						900	711		MPB-2095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0708	逾5馬力 (hp)						900	711		EME-5977
		本年度新增車輛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212	逾5馬力 (hp)									
	合計					71,360	42,150			247,760	186,000	25,158	3,6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以後	
總計	7,521,151,127	4,416,516,168	2,023,450,620	884,417,011	99,142,910	63,437,938	4,884,480	29,302,000	
社會福利服務	284,830,000	230,000,000	54,830,000	-	-	-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84,830,000	230,000,000	54,830,000	-	-	-	-	-	
身心障礙福利	284,830,000	230,000,000	54,830,000	-	-	-	-	-	
111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284,830,000	230,000,000	54,830,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經費285,000,000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284,830,000元，餘170,000元不再編列。
一般建築及設備	7,236,321,127	4,186,516,168	1,968,620,620	884,417,011	99,142,910	63,437,938	4,884,480	29,302,000	
營建工程	7,167,605,419	4,172,478,028	1,954,612,000	870,408,391	85,643,000	51,076,000	4,086,000	29,302,000	
興建工程	6,898,133,419	4,107,043,028	1,913,028,000	766,862,391	26,736,000	51,076,000	4,086,000	29,302,000	
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36,638,000	10,985,912	2,042,000	23,610,088	-	-	-	-	
文山區景美運動公園南側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03,188,387	52,703,443	7,478,000	43,006,944	-	-	-	-	
文山區華興段基地社會住宅工程分攤款	74,516,680	33,034,680	41,482,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工程費分攤款74,549,856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74,516,680元，餘33,176元不再編列。
信義區六張犁營區A、B街廓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80,455,308	46,997,530	6,945,000	26,512,778	-	-	-	-	
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50,479,893	23,479,893	27,000,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工程費分攤款50,524,736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50,479,893元，餘44,843元不再編列。
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設計監造委託經費	51,402,328	43,937,328	7,465,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經費51,402,378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51,402,328元，餘50元不再編列。
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工程工程費	1,674,822,000	1,601,509,000	73,313,000	-	-	-	-	-	
東湖立體停車場(內湖321K01)新建工程分攤款	297,882,000	155,924,000	87,087,000	54,871,000	-	-	-	-	
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485,656,747	123,056,261	122,000,000	240,600,486	-	-	-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以後	
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	92,654,000	38,956,000	4,605,000	49,093,000	-	-	-	-	
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27,363,000	47,011,000	38,529,000	41,823,000	-	-	-	-	
內湖區舊宗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2,764,000	23,492,000	9,089,000	10,183,000	-	-	-	-	
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分攤款	88,100,000	1,295,000	1,000	15,087,000	26,658,000	45,059,000	-	-	
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41,538,000	73,715,000	35,886,000	31,937,000	-	-	-	-	
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二期A基地新建工程分攤款	99,424,000	95,573,000	1,413,000	2,438,000	-	-	-	-	
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設計監造分攤款	8,441,000	2,246,000	1,324,000	4,871,000	-	-	-	-	
科技大樓站停車場新建工程分攤款	183,231,000	28,524,000	50,685,000	104,022,000	-	-	-	-	
萬華區福星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10,080,000	66,992,000	43,088,000	-	-	-	-	-	
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56,144,095	20,983,000	27,104,000	108,057,095	-	-	-	-	
南港區經貿段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0,150,000	16,361,000	13,196,000	10,593,000	-	-	-	-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	2,912,922,981	1,599,627,981	1,313,295,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工程費分攤款 2,912,923,025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2,912,922,981元，餘44元不再編列。
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0,280,000	639,000	1,000	157,000	78,000	6,017,000	4,086,000	29,302,000	
其他修建工程	269,472,000	65,435,000	41,584,000	103,546,000	58,907,000	-	-	-	
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設計監造費用分攤款	187,000	112,000	75,000	-	-	-	-	-	
永樂市場大樓耐震補強工程工程費分攤款	2,434,000	1,870,000	564,000	-	-	-	-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以後	
兆如老人安養 中心耐震補 強暨頂樓及外 牆工程委託規 劃設計監造技 術服務費	6,453,000	3,377,000	1,000	1,824,000	1,251,000	-	-	-	
兆如老人安養 中心耐震補 強暨頂樓及外 牆工程專案管 理技術服務費	3,270,000	2,586,000	1,000	1,000	682,000	-	-	-	
兆如老人安養 中心耐震補 強暨頂樓及外 牆工程	227,368,000	56,159,000	12,514,000	101,721,000	56,974,000	-	-	-	
三五區民活動 中心大樓防水 改善工程	28,519,000	1,259,000	27,260,000	-	-	-	-	-	
幸安市場大樓 無障礙電梯更 新工程	1,241,000	72,000	1,169,000	-	-	-	-	-	
其他設備	68,715,708	14,038,140	14,008,620	14,008,620	13,499,910	12,361,938	798,480	-	
其他設備	68,715,708	14,038,140	14,008,620	14,008,620	13,499,910	12,361,938	798,480	-	
建置老人自費 安養中心之監 視影音現地儲 存及異地備援 系統之租賃費 用	5,340,000	1,068,000	1,068,000	1,068,000	1,068,000	1,068,000	-	-	
建置本市公立 、公辦民營老 人福利機構、 老人住宅(公 寓)、綜合式 長照機構之監 視影音現地儲 存及異地備援 系統之租賃費 用。	48,705,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	-	
109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4,374,906	1,220,904	1,220,904	1,220,904	712,194	-	-	-	總經費不含109及 110年度已編列 2,472,720元。
110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3,832,002	851,556	851,556	851,556	851,556	425,778	-	-	總經費不含110年度 已編列1,108,992 元。
111年個人 電腦租賃費	6,463,800	1,156,680	1,127,160	1,127,160	1,127,160	1,127,160	798,480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以後	
總計	398,331,400	-	287,435,040	86,691,680	11,273,480	11,274,480	1,104,480	552,240	
社會福利服務	329,673,000	-	264,672,800	65,000,200	-	-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329,673,000	-	264,672,800	65,000,200	-	-	-	-	
身心障礙福利	285,000,000	-	230,000,000	55,000,000	-	-	-	-	
112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285,000,000	-	230,000,000	55,000,000	-	-	-	-	
老人福利	44,673,000	-	34,672,800	10,000,200	-	-	-	-	
112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44,673,000	-	34,672,800	10,000,200	-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68,658,400	-	22,762,240	21,691,480	11,273,480	11,274,480	1,104,480	552,240	
營建工程	43,405,000	-	12,079,000	10,987,000	10,169,000	10,170,000	-	-	
房屋購置	40,677,000	-	10,169,000	10,169,000	10,169,000	10,170,000	-	-	
華榮市場公辦都更參建設施價購款	40,677,000	-	10,169,000	10,169,000	10,169,000	10,170,000	-	-	
其他修建工程	2,728,000	-	1,910,000	818,000	-	-	-	-	
北投市場外牆整修、周邊人行道改善、屋頂防水更新工程	2,728,000	-	1,910,000	818,000	-	-	-	-	
其他設備	25,253,400	-	10,683,240	10,704,480	1,104,480	1,104,480	1,104,480	552,240	
其他設備	25,253,400	-	10,683,240	10,704,480	1,104,480	1,104,480	1,104,480	552,240	
新版社會福利資訊系統第3期開發	19,200,000	-	9,600,000	9,600,000	-	-	-	-	
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053,400	-	1,083,240	1,104,480	1,104,480	1,104,480	1,104,480	552,240	

社會局

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社會照顧與安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4,788,760,250	2,884,314,619	925,388,943	979,056,688	
1. 設立公共保母，照顧0~2歲的嬰兒		3,384,200,000	1,938,360,000	717,840,000	728,000,000	
(01)兒童托育補助	社會局	按年編列	1,938,360,000	717,840,000	728,000,000	
2. 提供普及、評價而優質的銀髮族照顧系統		1,404,560,250	945,954,619	207,548,943	251,056,688	
(01)建立多元老人文康休閒活動，透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等活動辦理，提升老人社會參與機會	社會局	按年編列	224,015,000	50,176,503	34,672,800	
(02)提供失能長者居家照顧服務-派員至老人家中提供家務服務，身體照顧服務，及送餐、購餐服務	社會局	按年編列	539,849,215	98,617,459	170,203,794	
(03)建置老人日間照顧個案服務-由小規模、生活環境家庭化，照顧服務個別化的機構	社會局	按年編列	167,912,565	55,571,356	42,946,968	
(04)辦理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輔導及教育訓練-強化老人福利機構照顧品質	社會局	按年編列	14,177,839	3,183,625	3,233,126	

社會局

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篇名：教育與創新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承辦機關	總需求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1年度預算數	112年度預算數	以後年度需求數
合計		3,093,708,320	2,338,150,320	377,779,000	377,779,000	
1. 透過社會企業協助政府，以創新的方式解決公共問題		3,093,708,320	2,338,150,320	377,779,000	377,779,000	
(01)老人收容安置及保護安置醫療補助及特別處遇費-強化長期照顧量能，減輕照顧負擔	社會局	按年編列	2,338,150,320	377,779,000	377,779,000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2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總計		754,425	959,548						17,596,185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754,425	959,548			15,882,212			17,596,185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設備及機器		土地改良	
	51,378						1,978,831	804	80		35,858		2,066,951	19,663,136
	51,378						1,978,831	804	80		35,858		2,066,951	19,663,136